



# 112學年度中投區 適性入學宣導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施信華 兼任助理教授

# 臺中市12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掃描QR code 資訊不漏接!!

# 升學三大葵花寶典!!

112學年度

## 中投區十二年國教 適性入學一本通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臺中市政府教育處  
Taichung City Education Bureau

### 112年國中畢業生 適性入學 宣導手冊



部長的話 適性入學，培育終身學習者  
署長的話 適性展才、熱情與堅持，讓生命變得更有溫度  
國中教育會考介紹 學力檢定，提升學習品質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介紹 多元開展，適性選擇  
五專免試入學 全備一區，適性多元發展  
特色招生介紹 甄選及考試分發，開風多元智能  
高級中等學校四大類型及五專介紹 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各有所長，適性選擇所愛

教育部112年0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D 號函備查  
教育部112年0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D 號函核定  
教育部112年0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A 號函核定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年01月07日中市教高字第1120001624號函核定  
南投縣政府112年01月10日府教學字第1120013497號函核定  
苗栗縣政府112年01月13日府教務字第11200029982號函核定  
彰化縣政府112年01月16日府教務字第1120017671號函核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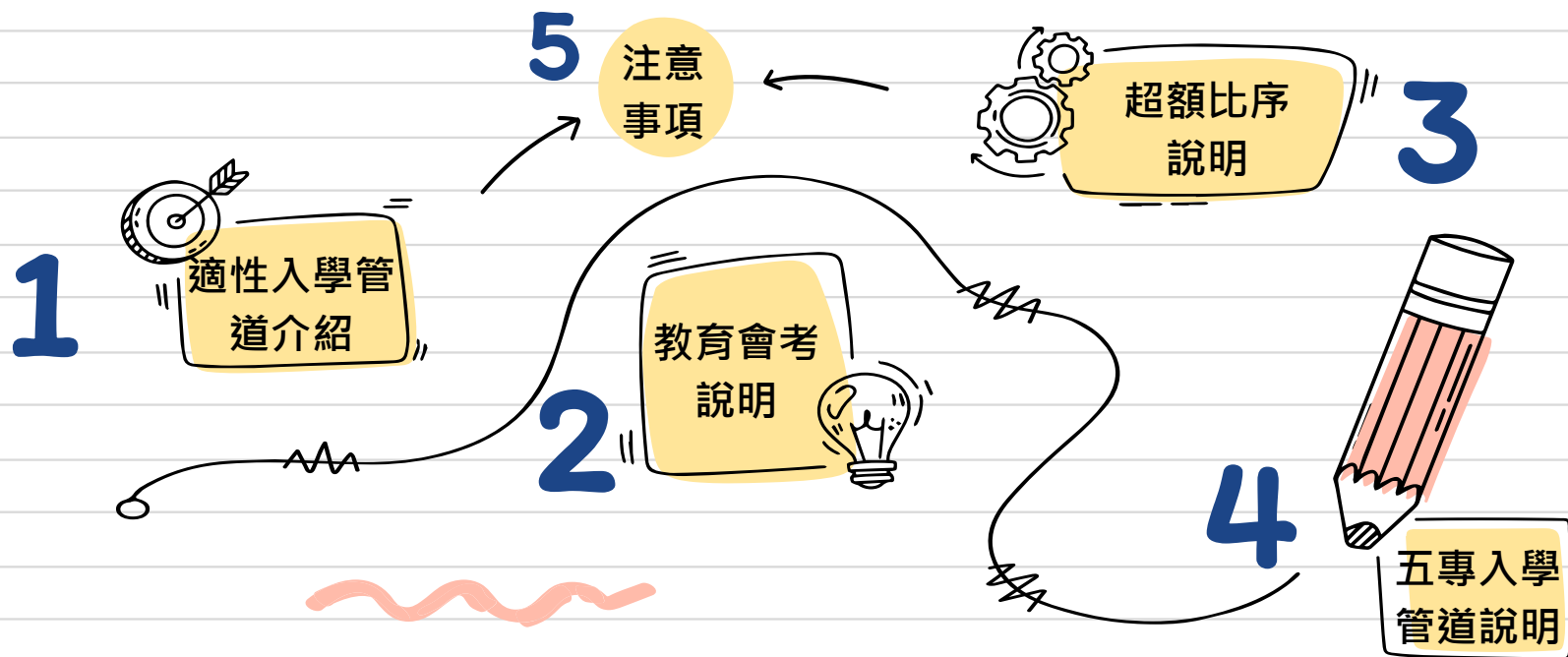


### 112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校 址：(413010)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1222 號  
聯絡電話：(04)23303118#203、205  
傳 真：(04)23336643  
網 址：<https://ct.entry.edu.tw>

112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編印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 本次宣導主要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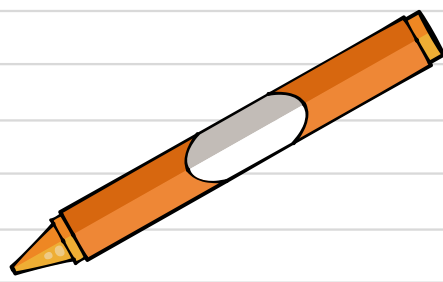







01

# 適性入學 管道說明



記住入學管道  
才能預做準備喔!!

中投區

適性入學主要入學管道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  
報名、放榜：5月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  
報到：6月

致用,明台,青年,慈明,光華,宜寧,玉山

~~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放榜、報到：5至6月~~

其他管道

建教合作班、運動績優、軍校(中正預校)  
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

技優甄審入學  
報名、放榜、報到：5至6月

實用技能學程  
報名、放榜、報到：5至6月

各校直升入學  
報名、放榜、報到：5至6月

國中教育會考  
報名 3月

測驗 5月  
成績公告 6月

未錄取  
或  
依簡章規定日程內  
辦理報到後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

就學區免試入學  
報名：6月

一次分發完成  
放榜、報到：7月

~~老試分發入學  
報名、測驗：6月~~

未錄取  
或  
依簡章規定日程內  
辦理報到後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

參加辦理續招之入學管道 7至8月

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入學

科學班甄選入學  
報名、檢定、放榜、報到：2至4月

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報名、測驗：3至4月

體育班甄選入學  
報名、測驗、放榜：5月

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  
報名、術科測驗：2至4月

放榜、報到  
6月

中投區有12所學校, 1071個名額

報到  
7月

分發報名  
6月

放榜、報到  
7月

五專免試入學

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5月

優先免試入學  
分發結果及錄取  
報到：6月

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6月

聯合免試入學  
現場登記分發  
報到：7月






# 適性入學多元管道

中投區 4管16道! 事事如意!

1

## 高中免試

78%

- 1. 完全免試 
- 2. 技優甄審 
- 3. 實用技能 
- 4. 直升入學 
- 5. 就學區入學 

## 五專免試

7%

- 1. 五優免
- 2. 五聯免
- 3. 特色班

第4章 - 專章介紹

4

## 高中特招

2

12%

- 1. 科學班 
- 2. 專業群科 
- 3. 體育班 
- 4. 藝才班(美、戲、音、舞) 

## 其他入學

3

3%

- 1. 運動績優 
- 2. 軍校(中正預校) 
- 3. 建教合作班(輪、階、實、專) 
- 4. 特殊身分入學 

● : 代表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免試  
甄審  
特招  
入學

# 高中免試 - 完全免試

## 擴大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為逐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全面免試，就近入學」政策，教育部自 106 學年度起試辦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以學生學習為主體，讓每位國中學生能依自己的興趣性向就近入學，發展多元能力。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管道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且於國中教育會考前完成放榜作業；未招足之缺額及未報到或報到後放棄之餘額（含一般生及特殊生），將會納入各就學區後續辦理的分區免試入學招生名額。

今年新增宜寧高中及玉山高中

**南投一區** (4所)  
國立埔里高工  
國立仁愛高農  
國立暨大附中  
私立三育高中

**南投二區** (5所)  
國立水里商工  
國立南投高商  
國立竹山高中  
私立同德高中  
私立五育高中

**臺中市 (7所)**  
私立致用高中  
私立明台高中  
私立青年高中  
私立慈明高中  
私立光華高工



# 高中免試－技優甄審

## 技優甄審入學

國民中學學生符合下列任一條件者，得申請技優甄審入學：

1. 參加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或國際科技展覽成績優異，分別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並持有證明。
2. 參加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勞工局以上機關主、協辦之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獲優勝或佳作以上名次。
3. 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績優且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
4. 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獲優勝名次。
5. 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6.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
7.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

## 技優甄審分發依據

1. 依積分高低順序及志願順序，分發相關專業群、科就讀。
2. 積分相同者，進行同分參酌以定錄取；其同分參酌項目，由各就學區招生簡章明定，並得包括競賽得獎、項目、名次（級別）、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及志願序等。
3. 所填志願之校科已額滿者，不予分發；其分發錄取至額滿為止。
4. 經積分比序且同分參酌後，仍無法評比者，增額錄取之。
5. 分發以一次為限；經分發後，不得申請更改。



# 高中免試－實用技能

## 實用技能學程入學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延續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專為具有技藝傾向、就業意願高和想學習一技之長的學生設計。111 學年度入學方式是全國分為十一個分發區，各區域同時辦理分發入學（花蓮區、臺東區、澎湖區及金門區，採單獨招生），每位學生可任選一區報名，但以報名一區為限，採志願序分發，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分發對象的優先順序

1.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應屆畢（結）業生。  
若報名超額時，則以技藝表現優異及經濟弱勢族群為優先分發對象。
2.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非應屆畢（結）業生。
3.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應屆畢（結）業生。
4.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非應屆畢（結）業生。





# 高中免試－直升入學

## 直升入學

直升入學指國中部直升同一學校高中部，屬於免試入學方式之一，報名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9** 日，6 月 **14** 日前放榜，6 月 **16** 日前報到，時間早於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放棄或未錄取的學生仍可以參加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

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用超額比序錄取。

### 國

-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 市

- 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 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

### 私

- 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宜寧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常春藤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明德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華盛頓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威格高級中學
- 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

國立1所，市立12所，私立13所。



# 高中免試 – 就學區入學 - 78%↑ 主要入學管道

## 全國15個就學區

就學區	行政區
基北區	新北市、臺北市、基隆市
桃連區	桃園市、連江縣
竹苗區	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
中投區	臺中市、南投縣
彰化區	彰化縣
雲林區	雲林縣
嘉義區	嘉義縣、嘉義市
臺南區	臺南市
高雄區	高雄市
屏東區	屏東縣
臺東區	臺東縣
花蓮區	花蓮縣
宜蘭區	宜蘭縣
澎湖區	澎湖縣
金門區	金門縣

## 變更就學區就讀

學生如遇有下列特殊因素且有證明文件者，仍得向各就學區提出申請變更就學區，經該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核定後，得參加該區免試入學：

1. 學生就讀或畢業之國中學籍所在就學區，未設置可供學生適性選擇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
2. 學生因搬家遷徙者（檢附具體證明文件）。
3. 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學者（檢附具體證明文件）。

4. 其他經過核定之特殊因素。

符合上述條件學生欲申請變更就學區，若為應屆畢業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須先填寫申請表，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就讀國中申請，由國中彙整後發函至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辦理。

若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具同等學力資格者，或就讀海外設立之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則必須填寫申請表、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直接向欲參加之就學區提出申請。要注意申請日期在

112年4月28日至5月5日



# 高中特招 – 科學班

112學年度科學班甄選為各校單獨招生，各校招生名額及報名方式，請依各校招生簡章為準，各校簡章請逕洽科學班設班學校。

目前全國有10所高中設有科學班，以直接錄取及甄選錄取（科學能力檢定及實驗實作）方式辦理，內容除了學校課業學習之外，特別著重實驗原理、設計及操作。其他相關訊息請注意各校公告。全國辦理科學班學校分別為：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等10所學校。

項次	校名	合作大學
1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國立臺灣大學
2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4	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	國立中央大學
5	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國立清華大學
6	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7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國立中興大學
8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嘉義大學
9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國立成功大學
10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國立中山大學

## 【便利貼】

### 112學年度科學班甄選時程

報名：112年2月16日至3月2日  
科學能力檢定：112年3月11日  
報到：112年4月7日  
已報到正取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112年4月10日  
備取生依成績序遞補報到：依各校簡章



# 高中特招 – 專業群科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依各校簡章辦理術科測驗外，並得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做為錄取門檻。各校依群科屬性，考量國中生學習基礎，規劃術科實作測驗，並得依招生需求，以書面審查、面試等方式進行甄選。報名、術科測驗日期及放榜時間請注意各校簡章公告，簡章、術科試題範例及評量規範可至「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網站查詢。

## 【便利貼】

### 112 學年度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時程

報名：112年3月13日至17日

術科測驗：112年4月22日、23日

放榜：112年6月14日

報到：112年6月15日

放棄：112年6月16日

※術科測驗日期依各校簡章為主

國立竹山高中	廣告設計科	私立明道高中	資訊科	
	多媒體設計科		電子科	
國立仁愛高農	森林科		商業經營科	
	農場經營科		應用英語科	
	空間測繪科		廣告設計科	
國立埔里高工	建築科		美工科	
私立同德高中	餐飲管理科		餐飲管理科	
	私立大明高中		觀光事業科	觀光事業科
廣告設計科			電子科	
餐飲管理科			汽車科	
美工科			資料處理科	
多媒體動畫科			廣告設計科	
私立明德高中	幼兒保育科	私立僑泰高中	多媒體設計科	
	美容科		餐飲管理科	
	餐飲管理科		觀光事業科	
私立嶺東高中	汽車科		機械科	
	資訊科		應用英語科	
	電子科	私立新民高中	表演藝術科	
	商業經營科		私立宜寧高中	觀光事業科
	應用英語科			應用英語科
	觀光事業科	應用日語科		
	多媒體設計科	電子商務科		
	建築科			



# 高中特招－體育班

為培育優秀運動人才，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依各校體育班發展運動種類及課程內容，自訂錄取條件及名額，以自辦或聯合辦理的術科測驗分數作為錄取依據。術科測驗內容包括基礎體能、專項技術及運動成就表現等。

參加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甄選入學之學生不受就學區限制，得跨區報名。應考學生請注意運動術科測驗應備妥相關資料及體能調整，並避免運動傷害。

## 【便利貼】

### 112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時程

報名：112年5月1日至3日  
術科測驗：112年5月6日  
放榜：112年5月8日  
報到：112年7月14日  
放棄：112年7月17日





# 高中特招 – 藝才班

包括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及戲劇班，主要以分區分類方式辦理招生作業，並以聯合辦理為原則，招生作業分術科測驗及分發作業兩階段。

聯合術科測驗作業於112年2月13日至24日報名，考生將於免試入學前，完成術科測驗並取得成績證明。

各類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時間詳如下表：

班別	術科測驗日期
美術班、戲劇班	112年4月8日至9日
音樂班、舞蹈班	112年4月15日至17日

班別	招生區	招生區學校	招生名額
音樂班	北區	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350人
	中區	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75人
	南區	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150人
	獨招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	50人
美術班	北區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310人
	桃園區	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100人
	中區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240人
	南區	國立新營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75人
	獨招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75人
舞蹈班	北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150人
	南區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20人
	獨招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25人
戲劇班	全區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30人
		合計招生人數	1950人





# 其他入學－運動績優

## 運動績優

## 運動績優生升學管道

### 甄審

甄審係以**國際運動競賽**成就為報名門檻，作為分發之標準，為外加招生名額。

### 甄試

以**全國運動競賽成就**為報名門檻，並加考**學科**(國、英、數、自然及社會)及部分專長須參加**術科**檢定，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 單獨招生

其招生規定由各校擬訂，報主管機關核定；除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19條第2項規定條件，並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得採外加3%名額方式辦理**外，其名額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甄審及甄試由教育部辦理，單獨招生由學校辦理。



# 其他入學 - (軍校)中正預校



## 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

CHUNG CHENG ARMED FORCES PREPARATORY SCHOOL

### 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 111學年度高中部入學招生訊息摘要

入學管道	甄選入學
智力測驗	至111年5月16日(星期一)止
體檢日期	簡章公告日起至111年4月27日(星期三)止
網路暨通信報名日期	111年5月6日(星期五)至111年5月16日(星期一)
准考證寄發	111年5月31日(星期二)
口試日期	111年6月12日(星期日)
放榜日期	111年6月24日(星期五)
聲明放棄錄取期限	111年6月29日(星期三)
備取作業	111年6月24日(星期五)至111年8月30日(星期二)
通信報到截止日期	111年7月6日(星期三)前(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新生入學報到日期	111年8月20日(星期六) 報到後即留校參加新生調適教育

### 壹、招生員額總表：

軍種別	區分	登記入學員額	甄選入學員額	合計
陸軍軍官預備生		102	176	278
海軍及陸戰隊軍官預備生		38	67	105
空軍軍官(飛行)預備生		38	67	105
空軍軍官(地勤)預備生		7	11	18
政治作戰軍官預備生		20	34	54
合計		205	355	560

### 學生待遇：

- 1.學雜費、食、宿、服裝及健保費等均由公費支付(依國防部訂頒之相關法令辦理)。
- 2.軍醫院就醫免費或減免。
- 3.每月發給零用金六千餘元。



# 其他入學－建教合作班

目前各高中職學校以辦理輪調式、階梯式及實習式這三種建教合作教育型態為主，另也有專案申辦的建教合作教育班。其中以輪調式的辦理歷史最久、層面最廣。

## (一) 輪調式建教合作：

就學三年內，原則為三個月在校，三個月在職場實習，交替進行學校與職場的輪調，為最具規模的辦理方式

## (二) 階梯式建教合作：

一、二年級在學校接受基礎教育，三年級前往職場接受專業技術訓練學習。

## (三) 實習式建教合作：

一年級以寒暑假期間辦理為原則，二年級除寒暑假之外，學期中實施以不超過五週，三年級則不超過十二週為原則。藉由學期中安排學生到企業機構實施校外實習，讓學生熟練各種生產機具的操作及就業技能。

## (四) 專案式建教合作：

有別於輪調式、階梯式、實習式這三種型態，學校為有效推動建教合作業務，得依實施辦法及配合學校需要，另行規劃專案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同意辦理的建教合作方案。

## 沙鹿高工-台電機電專班獨招

### 貳、單獨招生科別名額

科別	核定招生名額	備註
機械科	37人	正取37人、備取37人 原住民及身心障礙生外加名額各1名

### 參、報名辦法 本班有採計國中會考成績並超額比序喔!!

#### 一、報名資格

報名學生須同時具備以下資格條件及符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限定條件：

- (一)報名學生須現仍設籍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電公司)中部地區電廠回饋區內(臺中市龍井區、梧棲區、沙鹿區、清水區、大肚區及彰化縣伸港鄉、線西鄉、和美鎮，苗栗縣通霄鎮、苑裡鎮等)，連續達6個月以上者。
- (二)報名學生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如：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同一人現仍設籍該地區連續滿10年以上者(以同一人設籍時間計算，不得多人累計；如為養父母者，自收養關係生效日起計算)。
- (三)學生具備下列資格之一，且未於其他入學管道錄取報到者：
  1. 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具同等學力資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2. 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辦法」者。
- (四)備註：
  1. 前述設籍時間規定係以112年5月1日(含)為基準日往前推算【即112年5月1日之前連續6個月、10年】。
  2. 戶籍謄本申請日期須為112年4月30日(含)以後始為有效。
  3. 請申請「全戶」之戶籍謄本(記事勿省略)及遷徙紀錄證明書，以利審查。

學習成績優良，保證進台電10名。



# 其他入學－特殊身分入學 1

## 1. 免試入學

當申請學校報名人數未超過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當報名人數（含一般生及特殊生）超過招生名額時，先以原始分數與一般生進行比序，如仍未錄取，則依相關規定加分，再以加分後之分數與同類特殊生進行比序。此時特殊生名額為原名額外加 2%，不佔一般生名額。

## 2. 特色招生入學

依入學加分優待方式辦理，特殊生外加名額以招生名額 2% 計算，惟加分後仍必須達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方得錄取。

## 3. 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制度

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制度係為培育原住民人才，採外加名額及加分 10%（如有額外學習並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始可加分 35%）方式辦理，不影響非原住民學生權益。

特殊身分學生	入學方式/優待標準	應繳證明文件
原住民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凡各入學方式招生簡章明訂有原住民加分優待規定，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加 10%；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b>超額比序總積分加 35%</b>。</li><li>參加特色招生學科考試分發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加總分 10%；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加總分 35%。</li><li>參加特色招生術科甄選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加總分 10%。</li><li>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 2% 計算，遇小數點無條件進位取整數，不占各校原招生名額。</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且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身分之記事。</li><li>原住民學生如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須另附證明。</li><li>五專免試入學免繳證明文件。</li></ol>
身心障礙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參加免試入學者，<b>超額比序總積分加 25%</b>。</li><li>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加總分 25%。</li><li>入學各校之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 2% 計算，遇小數點無條件進位取整數。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 2% 限制。</li></ol> <p>★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請詳閱相關簡章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身心障礙證明。</li><li>各直轄市、縣(市)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li></ol> <p>110/12/31前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登錄有案。</p>

續下頁

還有蒙藏生、僑生、退伍軍人政府外派子女、境外科技子女、運動績優，請自行參考簡章。

# 其他入學－特殊身分入學 2

##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可從國立特殊教育學校、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高級中等學校等三種簡章擇一報名。

學生除了參加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外，亦可參加免試入學或特色招生入學，並保留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錄取資格，但經由其他管道錄取者，僅能擇一錄取結果報到。

此外，學生若報名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皆須參加能力評估，達標準者方可安置於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未達標準者，則安置於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安置採現場唱名分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未能親自到場者，應委託原就讀國中之教師、特教組長、輔導主任或學校相關人員到場唱名分發，未到場又未完成委託程序者，請自行選擇其他入學管道升學。

學生若報名高級中等學校安置，但經審議學生身心狀況及填報志願，若有無法順利安置或不適性者，必要時辦理晤談。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結果公告後，未曾參加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且免試入學、特色招生入學管道皆未獲錄取的學生，若符合簡章報名資格，還可以報名餘額安置。餘額安置僅限安置於國立特殊教育學校(不接受申請在家教育)、高級中等學校，不包含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





# 考試、放榜、報到...日期

教育會考  
成績公布

6月14日

五專優免放榜  
專業群科特招報到  
技優甄審報到  
實用技能學程報到

7月11日

五專聯合免試分發  
藝才班分發報到

7月14日

6月9日

專業群科特招放榜  
技優甄審放榜

6月15日

高中職免試  
入學放榜

7月12日

高中職免試報到  
體育班報到







02

# 國中教育會考 簡要說明



標準參照測驗  
三等級四標示

112年5月20日(星期六)		112年5月21日(星期日)	
08:20-08:30	考試說明 10分	08:20-08:30	考試說明 10分
08:30-09:40	社會 70分	08:30-09:40	自然 70分
09:40-10:20	休息 40分	09:40-10:20	休息 40分
10:20-10:30	考試說明 10分	10:20-10:30	考試說明 10分
10:30-11:50	數學 80分	10:30-11:30	英語閱讀 60分
11:50-13:40	午休 110分	11:30-12:00	休息 30分
13:40-13:50	考試說明 10分	12:00-12:05	考試說明 5分
13:50-15:00	國文 70分	12:05-12:30	英語聽力 25分
15:00-15:40	休息 40分	若聽力全部重播 結束時間約為 12:55	
15:40-15:50	考試說明 10分		
15:50-16:40	寫作測驗 50分		

考試科目	時間	備註
國文	70分鐘	
英語	閱讀 60分鐘 聽力 25分鐘	閱讀成績占 80% 聽力成績占 20%
數學	80分鐘	選擇題成績占 85% 非選擇題成績占 15%
社會	70分鐘	
自然	70分鐘	
寫作測驗	50分鐘	

# 國中教育會考考試科目及內容說明

考試科目	題型	題數	考試時間	命題依據
國文	選擇題 (4選1)	38 ~ 46題	70分鐘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語文領域-國語文/第四學習階段/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英語	80 閱讀	選擇題 (4選1)	40 ~ 45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語文領域-英語文/第四學習階段/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最基本1,200字詞參見課綱附錄五：表一)
	20 聽力	選擇題 (3選1)	20 ~ 30題	
數學	85 選擇題 (4選1)	23 ~ 28題	80分鐘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數學領域/第四學習階段/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15 非選擇題	2題		
社會	選擇題 (4選1)	50 ~ 60題	70分鐘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社會領域/第四學習階段/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自然	選擇題 (4選1)	45 ~ 55題	70分鐘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自然科學領域/第四學習階段/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寫作測驗	引導寫作	1題	50分鐘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語文領域-國語文/第四學習階段/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 英語科整體能力等級計算方式？

- 加權比重：聽力占20%，閱讀占80%

$$\text{加權分數} = \frac{\text{聽力答對題數}}{\text{聽力總題數}} \times 20 + \frac{\text{閱讀答對題數}}{\text{閱讀總題數}} \times 80$$

- 以110年會考為例，若考生聽力答對20題，閱讀答對32題：

$$\text{加權分數} = \frac{20}{21} \times 20 + \frac{32}{41} \times 80 = 81.49$$

等級	標示	英語科加權分數	
精熟	A++	88.29-100.00	97.10-100.00
	A+		94.15-96.19
	A		88.29-93.33
基礎	B++	39.70-87.62	78.54-87.62
	B+		66.88-78.05
	B		39.70-66.83
待加強	C	0.00-39.65	

81.49分  
是B++

# 數學科整體能力等級計算方式？

- 加權比重：選擇題佔85%，非選擇題佔15%

$$\text{加權分數} = \frac{\text{選擇題答對題數}}{\text{選擇題總題數}} \times 85 + \frac{\text{非選擇題得分}}{\text{非選擇題總分}} \times 15$$

- 以110年會考為例，若考生選擇題答對13題，非選擇題得到6分：

$$\text{加權分數} = \frac{13}{26} \times 85 + \frac{6}{6} \times 15 = 57.50$$



等級	標示	數學科加權分數	
精熟	A++	80.19-100.00	94.23-100.00
	A+		88.46-93.46
	A		80.19-87.69
基礎	B++	36.92-79.42	69.62-79.42
	B+		59.81-68.85
	B		36.92-59.04
待加強	C	0.00-36.15	

57.50分  
是B

#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計算方式

## ◎精熟：

- **A++**（前**25%**）
- **A+**（前**26~50%**）
- **A**（前**51~100%**）

## ◎基礎：

- **B++**（前**25%**）
- **B+**（前**26~50%**）
- **B**（前**51~100%**）

## ◎待加強：C

- 國中教育會考為標準參照測驗，在測驗前已依據課程綱要及教師專業撰寫精熟、基礎、待加強三個等級學生之表現標準描述。

- 標準設定流程則是將已完成的表現標準描述，透過一組專業評定者經過三輪標準設定流程，討論評估教育會考各科基礎與精熟、基礎與待加強的切點。將學生依各等級表現標準描述精確區分精熟、基礎與待加強。

**110全國考生19萬8,386人，比去年下降7522人，下降3.65%**

**110中投區考生3萬130人，比去年少了1,956人，少了6.1%**

**110臺中市考生2萬7,297人，比去年少了371人，少了1.3%**

全國	109學年度	110學年度	
5A	17,418	16,222	<b>-1,196(減少6.9%)</b>
4A	27,856	25,786	<b>-2,070(減少7.4%)</b>
3A	38,868	35,927	<b>-2,941(減少7.6%)</b>
2A	53,416	49,200	<b>-4,216</b>
1A	78,569	73,072	<b>-5,497</b>
5B	126,258	122,998	<b>-3,260</b>

##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

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7.22%		7.74%		5.62%		7.48%		4.19%
	A+	20.55%	6.24%	25.86%	9.94%	22.37%	5.90%	20.28%	2.69%	15.71%	4.42%
	A		7.09%		8.18%		10.85%		10.11%		7.10%
基礎	B++		19.14%		13.02%		12.62%		17.12%		16.44%
	B+	66.17%	15.01%	47.40%	10.70%	50.00%	13.59%	64.88%	15.89%	62.33%	16.11%
	B		32.02%		23.68%		23.79%		31.87%		29.78%
待加強	C	13.28%		26.74%		27.63%		14.84%		21.96%	

表四、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各科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6.53%		6.17%		6.08%		5.93%		6.02%
	A+	20.52%	6.89%	22.66%	5.48%	23.77%	6.71%	17.12%	4.40%	16.52%	2.70%
	A		7.10%		11.01%		10.98%		6.79%		7.80%
基礎	B++		17.12%		12.82%		12.50%		17.80%		16.75%
	B+	64.87%	16.44%	49.14%	12.02%	49.26%	12.33%	68.28%	18.70%	61.12%	13.89%
	B		31.31%		24.30%		24.43%		31.78%		30.48%
待加強	C	14.61%		28.20%		26.97%		14.60%		22.36%	

# 中投區指標性高中職錄取門檻

指標學校	最低錄取門檻
台中一中	作文5級分/4A++、1A+
台中女中	作文6級分/2A++、1A+、2A
興大附中	作文5級分/2A++以上
台中高工電機科	作文5級分/1A++、2A+、1A、1B++
資訊科	作文4級分/1A++、3A、1B++
電子科	作文4級分/1A++、1A+、2A、1B++



## 臺中高工 110 年一般生最低錄取成績

群(類)別	科別	最低分數	最低點數	備註
機械群	機械科	1A4B	64	1A4B, 7 個+, 作文 4 級分
	電腦機械製圖科	1A4B	58	1A4B, 5 個+, 作文 4 級分
	板金科	1A4B	43	1A4B, 1 個+, 作文 1 級分
	機械科精密機械班 (獨招需另外報名)	2B3C	23	2B3C, 0 個+, 作文 2 級分
	機械科建教合作班 (獨招需另外報名)	2B3C	23	2B3C, 0 個+, 作文 2 級分
動力機械群	汽車科	1A4B	49	1A4B, 2 個+, 作文 4 級分
電機電子群	電機科	2A3B	74	2A3B, 7 個+, 作文 5 級分
	控制科	1A4B	61	1A4B, 6 個+, 作文 4 級分
	冷凍科	1A4B	58	1A4B, 5 個+, 作文 4 級分
	資訊科	2A3B	65	2A3B, 4 個+, 作文 5 級分
	電子科	2A3B	64	2A3B, 4 個+, 作文 4 級分
化工群	化工科	1A4B	64	1A4B, 7 個+, 作文 4 級分
土木建築群	建築科	2A3B	54	2A3B, 1 個+, 作文 3 級分
	土木科	1A4B	58	1A4B, 5 個+, 作文 4 級分
設計群	圖傳科	1A4B	62	1A4B, 6 個+, 作文 5 級分

## 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日間部新生入學答客問

110.3.15

☺ 問：請問貴校新生入學會考成績？

ANS：109 學年度免試入學新生會考成績標示如下：

科目	三等級四標示	汽車科	機械科	電機科	建築科	化工科	製圖科	資訊科	家具設計科	室內空間設計科	電子科
會考總點數	最高	61	55	76	49	61	55	61	52	61	55
	最低	26	26	31	28	27	34	33	33	31	29
會考標示	最高	1A4B	1A4B	3A2B	1A4B	5B	5B	2A3B	5B	1A3B1C	2A2B1C
	最低	3B2C	3B2C	4B1C	3B2C	3B2C	4B1C	4B1C	4B1C	4B1C	3B2C

註：僅供參考，請勿作為選填志願之依據。

擇你所愛，愛你所選。

# 會考積分參考，不代表一定會錄取!!

## ■ 普通高中-普通科

(原臺中市)公立高中：積分24分

(非原臺中市)公立高中：積分20分

(原臺中市)部分私立高中：積分20分

## ■ 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

臺中高工：積分22分

臺中家商：積分22分

附農、豐商、甲工、霧農、沙工：積分20分

其他公立高職：積分18分

(原臺中市)私立高職：積分18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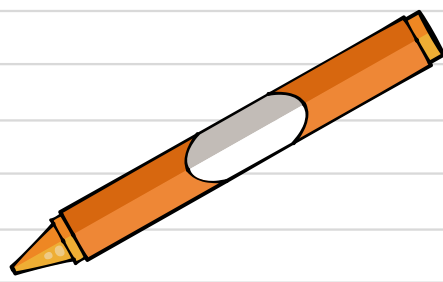

■ 以上為一般生無扶助弱勢加分且多元學習表現滿分估算。

志願序	上限 30分	第 1-10 志願序 30分	第 11-20 志願序 29分	第 21-50 志願序 28分
該志願序校科同分。(連續選填同一學校不同科者皆為同一積分)				
就近入學	上限 10分	符合中投區免試就學區者 10分 符合中投區共同就學區者 10分		
扶助弱勢	上限 3分	符合偏遠地區者 1分(國中三年就讀偏遠地區學校) 符合中低收入戶者 1分 符合低收入戶者 2分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上限 12分	健體、藝術、綜合三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達 60分(含)以上者。每一領域可得 4分。採計國中前五個學期。	
	德行表現	上限 5分	社團(2分)、服務學習(3分) 1. 由國中認證。 2. 任一學期參加一項校內社團者給 1分。 3. 任一學期累積校內服務學習滿 6小時者給 1分(時數計算採計至 111年4月29日止)。	
	無記過紀錄	上限 6分	無處分紀錄者 6分; 銷過後無懲處紀錄者 6分; 銷過後無小過(含)以上紀錄者 3分。 1. 依銷過後計算(不得功過相抵)。 2. 3次警告折算 1次小過。 3. 採計至 111年4月29日止。	
	獎勵紀錄	上限 4分	大功每支 3分; 小功每支 1分; 嘉獎每支 0.5分。 採計至 111年4月29日止。	
教育會考表現	上限 30分	「精熟」者每科得 6分; 「基礎」者每科得 4分; 「待加強」者每科得 2分。		
總分		100分		



03

# 超額比序 簡要說明



申請名額 > 招生名額  
進行超額比序  
先比分再比點



## 超額比序

# 中投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項目

志願序	上限30分	第1-10志願序 30分	第11-20志願序 29分	第21-50志願序 28分
<u>該志願序校科同分</u> 。(連續選填同一學校不同科者皆為同一積分)				
就近入學	上限10分	符合中投區免試就學區者10分 符合中投區共同就學區者10分		
扶助弱勢	上限3分	符合偏遠地區者1分(國中三年就讀偏遠地區學校) 符合中低收入戶者1分 符合低收入戶者2分 (偏遠地區學校係報主管機關核准有案之偏遠學校，符合全校12班(含)以下，或入學當學年度全校學生人數360人(含)以下)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上限12分	健體、藝文、綜合三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含)以上者。 <u>每一領域可得4分</u> 。 採計國中前五個學期。
	德行表現	上限5分	<u>社團(2分)、服務學習(3分)</u> 採計到111年4月29日 1.由國中認證。 2.任一學期參加一項校內社團者給1分。 3.任一學期累積校內服務學習滿6小時者給1分。
	無記過紀錄	上限6分	<b>無處分紀錄及或銷過後無懲處紀錄者6分； 銷過後無小過(含)以上紀錄者3分。</b> 依銷過後計算，不得功過相抵。3次警告折算1次小過。 <b>採計到111年4月29日</b>
	獎勵紀錄	上限4分	大功每支3分；小功每支1分；嘉獎每支0.5分。 <b>採計到111年4月29日</b>
教育會考表現		上限30分	「精熟」者每科得 <u>6</u> 分；「基礎」者每科得 <u>4</u> 分； 「待加強」者每科得 <u>2</u> 分。
總分		100分	

## ❖ 志願選填範例1

志願數	志願序	志願	群科	志願積分
1	1	OO高中	學術群	30
2	2	XX高中	學術群	30
3	3	OO高工,製圖科	機械群	30
4	3	OO高工,板金科	機械群	30
5	4	△△高中	學術群	30
6	5	XX高工,機械科	機械群	30
7	6	OO家商,企業管理科	商管群	30
8	6	OO家商,應用日語科	外語群	30
9	7	△△高工,電機科	電機電子群	30
10	8	OO高工,資訊科	電機電子群	30

## ❖ 志願選填範例1

志願數	志願序	志願	群科	志願積分
11	9	OO高中	學術群	30
12	10	XX高中	學術群	30
13	<b>11</b>	<b>**高工,製圖科</b>	<b>機械群</b>	<b>29</b>
14	<b>11</b>	<b>**高工,板金科</b>	<b>機械群</b>	<b>29</b>
15	<b>11</b>	<b>**高工,機械科</b>	<b>機械群</b>	<b>29</b>
16	<b>11</b>	<b>**高工,化工科</b>	<b>化工群</b>	<b>29</b>
17	<b>11</b>	<b>**高工,資訊科</b>	<b>電機電子群</b>	<b>29</b>
18	12	△△高中	學術群	29
19	<b>13</b>	<b>△△高工,機械科</b>	<b>機械群</b>	<b>29</b>
20	<b>14</b>	<b>XX高工,電機科</b>	<b>電機電子群</b>	<b>29</b>

## ❖ 志願選填範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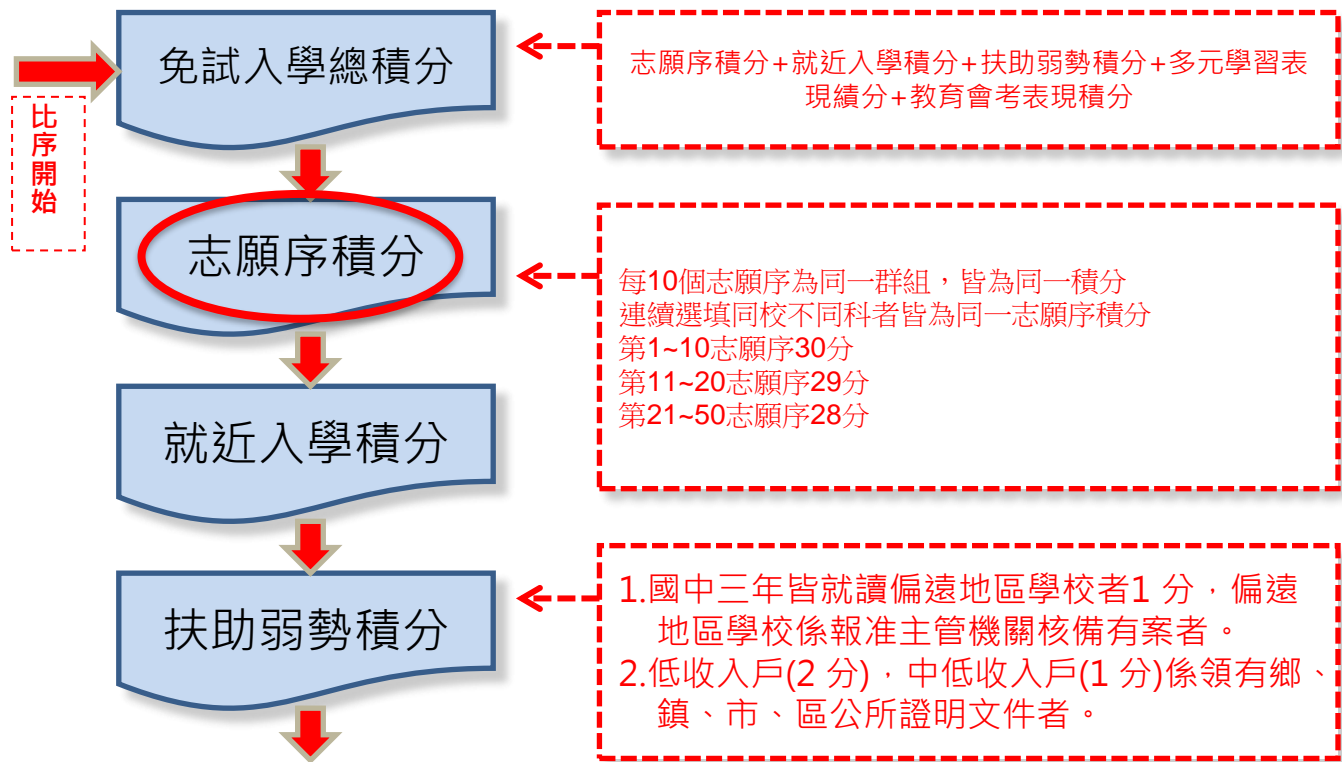
志願數	志願序	志願	群科	志願積分
1	1	OO高中	學術群	30
2	2	XX高中	學術群	30
3	3	**高工,製圖科	機械群	30
4	3	**高工,板金科	機械群	30
5	3	**高工,機械科	機械群	30
6	3	**高工,化工科	化工群	30
7	3	**高工,資訊科	電機電子群	30
8	4	oo高工,板金科	機械群	30
9	4	oo高工,機械科	機械群	30
10	4	oo高工,化工科	化工群	30

## ❖ 志願選填範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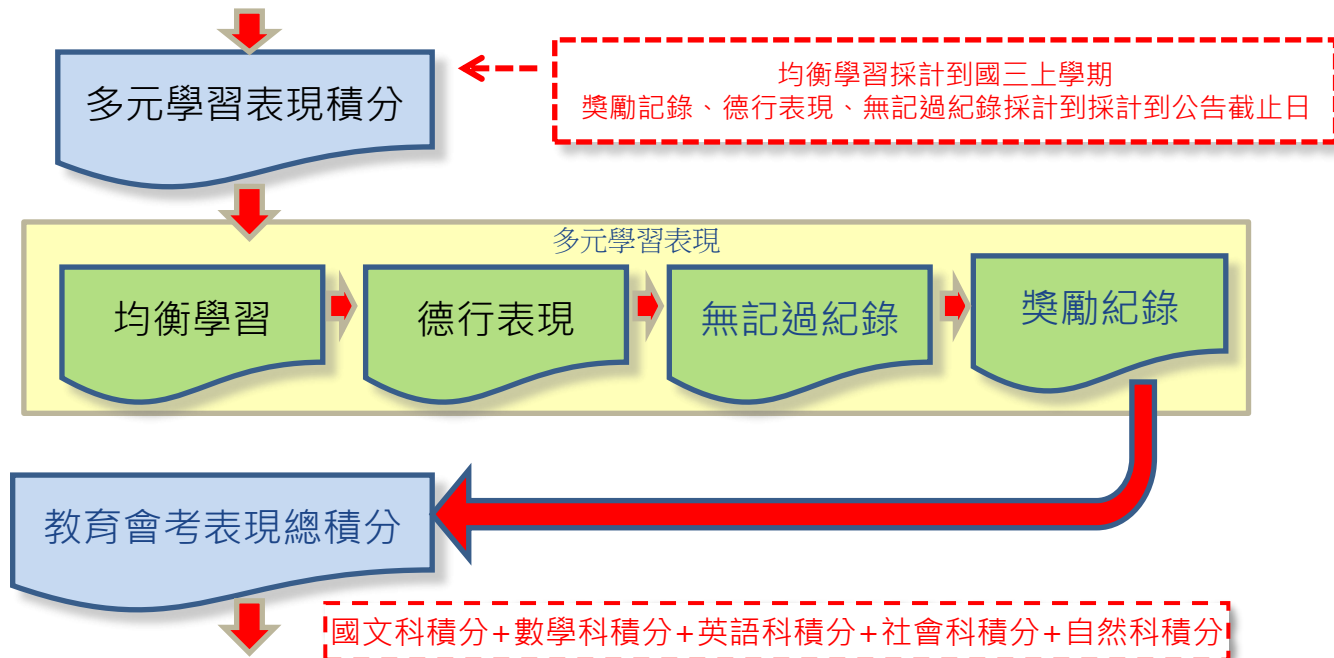
志願數	志願序	志願	群科	志願積分
11	4	oo高工,製圖科	機械群	30
12	4	oo高工,資訊科	電機電子群	30
13	5	xx高工,製圖科	機械群	30
14	5	xx高工,板金科	機械群	30
15	5	xx高工,機械科	機械群	30
16	5	xx高工,化工科	化工群	30
17	5	xx高工,資訊科	電機電子群	30
18	6	##高工,板金科	機械群	30
19	6	##高工,機械科	機械群	30
20	6	##高工,化工科	化工群	30



#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比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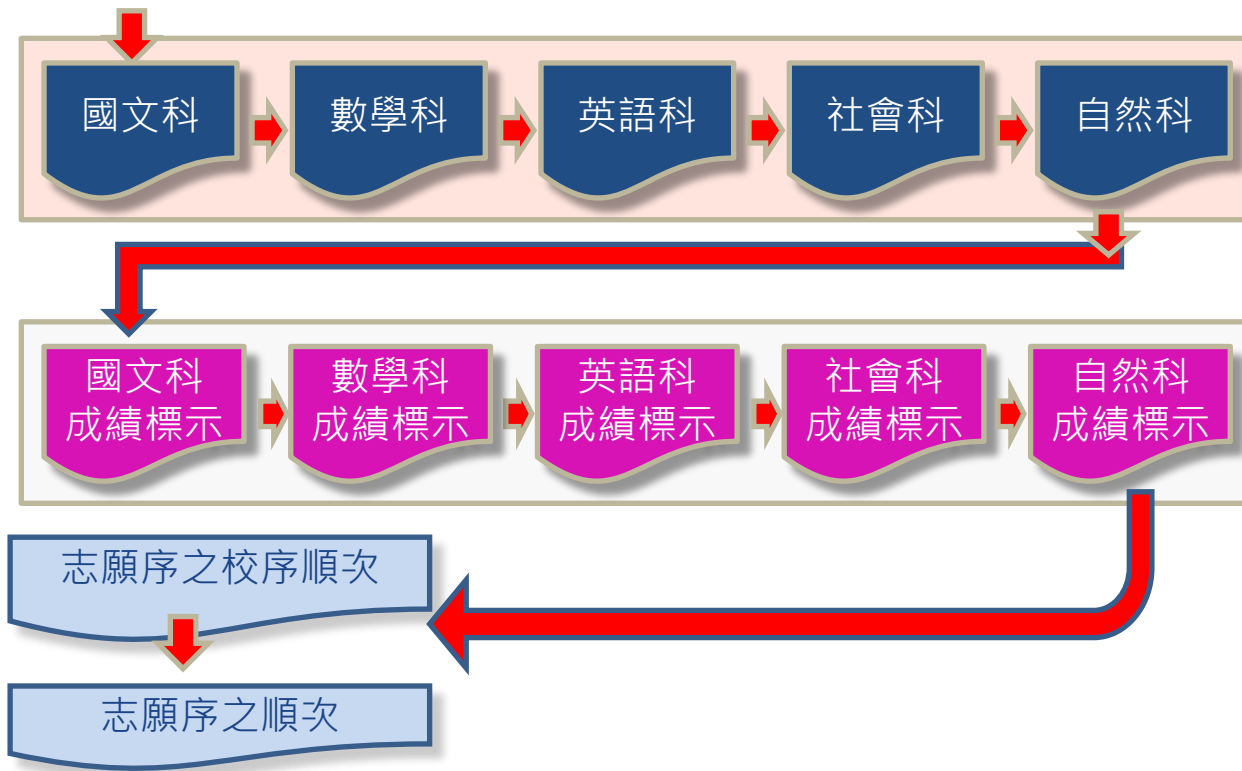
#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比序)



#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比點)



#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比點)



# 比序順序1

## 會考總積分先比序：

1.甲: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0級分



總積點75點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A++、B++

作文6級分



總積點102點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分30分

乙會考總積分28分

2.甲:國數英社自為A、A、A、A、B

作文0級分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B++、B++

作文6級分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分28分

乙會考總積分26分

## 會考總積分先比序：

3.甲:國數英社自為B、B、B、B、B

作文0級分

乙:國數英社自為B++、B++、B++、B++、C

作文6級分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分20分

乙會考總積分18分





$A > B > C$

五科都要好  
除了保持優勢科目  
更要先救弱科

# 會考總積分相同時，比會考總積點：

## 比序順序2

1. 甲: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6級分 (會考總積分30分)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5級分 (會考總積分30分)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點=21x5+6=111點

乙會考總積點=21x5倍+5=110點

2. 甲: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4級分 (會考總積分30分)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6級分 (會考總積分30分)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點=21x5+4=109點

乙會考總積點=15x5+6=81點

## 會考總積分相同時，比會考總積點：

## 比序順序2

3. 甲:國數英社自為A++、A++、A++、A++、B++

作文4級分 (會考總積分28分)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A+、B++

作文6級分 (會考總積分28分)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點 $=21 \times 4 + 12 + 4 = 100$ 點

乙會考總積點 $=18 \times 4 + 12 + 6 = 90$ 點

4. 甲:國數英社自為A+、A+、A+、B++、B++

作文4級分 (會考總積分26分)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B++、B+

作文6級分 (會考總積分26分)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總積點 $=18 \times 3 + 12 \times 2 + 4 = 82$ 點

乙會考總積點 $=18 \times 3 + 12 + 9 + 6 = 81$ 點



「+號」

---

越多越好

---

會考總積分、總積點相同時，比會考成績等級標示加總：**比序順序3**  
先比A的+號總和，再比B的+號總和

1. 甲: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3級分 ( 會考總積分30分、總積點90點 )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A、A

作文6級分 ( 會考總積分30分、總積點90點 )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等級標示加總=4個A的+號

乙會考等級標示加總=3個A的+號

2. 甲:國數英社自為A+、A+、A+、B+、B+

作文5級分 ( 會考總積分26分、總積點77點 )

乙:國數英社自為A+、A+、A、B++、B+

作文5級分 ( 會考總積分26分、總積點77點 )

則甲先錄取！因為甲會考等級標示加總=3個A的+號

乙會考等級標示加總=2個A的+號

會考總積分、總積點相同時，比會考成績等級標示加總：  
先比A的+號總和，再比B的+號總和

3.甲:國數英社自為A++、A、B++、B+、B

作文3級分 ( 會考總積分24分、總積點66點 )

乙:國數英社自為A+、A+、B+、B+、B

作文6級分 ( 會考總積分24分、總積點66點 )

則甲先錄取！因為因為先比A的+號，再比B的+號

甲會考等級標示加總=2個A的+號、3個B的+號

乙會考等級標示加總=2個A的+號、2個B的+號





**結論**

**錯越少越好**

## 109學年度

2020/07/08 11:37

〔記者蘇孟娟 / 台中報導〕中投區免試入學放榜，台中一中最低錄取標準97點，中女中95點，兩校最低錄取標準均較去年大幅提高3點之多，等於多出一個「+」，且兩校錄取考生多數積點須達百點以上，中一中甚至有78.5%的考生積點百人以上；中女中也有65%人積點百點以上，今年要進中投區指標高中競爭超激烈。

中一中今年錄取822人，去年最低錄取點數是94點，今年提高到97點，但僅有63人是97點，多數均98點以上，且今年錄取學生中達到111點的「滿分王」即佔14席，110點的考生達89人，甚至總計有高達645人達百點以，佔錄取新生數78.5%。

此外，今年中一中吸249名來自私校的學生入學，佔新生數28.23%。

至於台中女中今年也表現搶眼，錄取638人，去年最低92點，今年提高到95點，但僅66人，多數須96點以上，今年錄取111滿點人數與中一中並駕齊驅共14人，110點有47人，達百點以上有415人，佔新生數65%。

今年女中來自私校學生數也激增，有30%學生來自私校，比去年增加一成的人數。

## 110學年度

### 中投免試放榜 中一中維持97點、中女中92點比去年降3點

2021/07/13 11:51

〔記者蘇孟娟 / 台中報導〕中投區免試入學放榜，今年受全國5A人數大降影響，不少學校預估今年錄取分會下滑，中女中今年最低92點，比去年下降3點；但台中一中今年最低錄取分97點，逆勢HOLD住去年標準，更多達76.5%的考生成績百點以上，競爭激烈。



中一中今年免試入學含竹苗區、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入學等管道，共錄取824人，今年一般生共錄取781人，最低須97點，考生會考成績均須5A6個+以上，其中97點僅65人，另有630人達100點以上，佔新生數76.5%，今年錄取到10名111點的「滿分王」。

至於台中女中今年錄取612人，最低為92點、5A、4到5個+，比去年下降3點，但92點僅47人，今年更逆勢錄取到19個111點「滿分王」，比去年14人還要多；另110點考生多達42人，100點以上考生共403人，佔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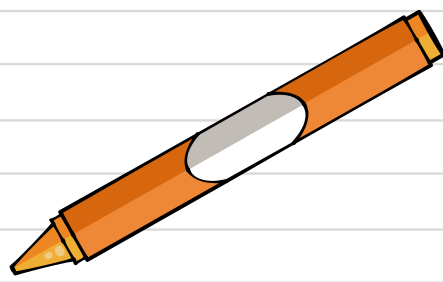


04

# 五專入學 管道說明



提早進入大專  
升學管道一樣暢通



# 五專畢業生升學及就業發展



前三年

免納學費

依專科學校法第44條規定，補助學費全額  
(免繳納學費，僅須繳交雜費等其他費用)

助學金

補助級距分為 5 級，補助金額為5,000 ~  
35,000 元/年，減輕其籌措學費負擔

四、五  
年級  
(依據「大  
專校院弱勢  
學生助學計  
畫」辦理)

生活  
助學金

為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參酌全額獎學金之精神，學校得依學校扶弱措施及學生需求情形，擇下列方式之一或全部辦理：

1. 核發每生每月 6,000 元以上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2. 核發每生每月 3,000 元以上未達 6,000 元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不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緊急紓困

對於新貧、近貧或家庭發生急難之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

住宿優惠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免費住宿；另提供中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



# 關於五專-五專免學費與助學補助-展翅計畫

**補助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五年制專科學校畢業生投入職場要點

**學校**  
(專科學校/  
大學校院附  
設五專部)

- 引進社會/企業資源
- 甄選學生/就業輔導-媒合-追蹤
- 向企業爭取學生待遇福利



**企業**

1. **在校期間**提供每月至少6仟元生活獎學金
2. **實習期間**提供基本工資以上之實習津貼

畢業後**正式職缺**

**教育部**

補助(專四及專五) 就業獎學金(學雜費補助)



專三

→ 申請/簽約

專四

在校期間企業提供每月至少6仟元生活獎學金

→

專五

實習期間提供基本工資以上之實習津貼

→

畢業

男生服兵役後

→

就業



福利效益提高  
五專畢業生就業率以及學用合一

	企業	教育部	學生
專四	\$6,000以上生活獎學金	就業獎學金	在校期間(非實習期間)
專五	基本工資以上實習津貼	(學雜費補助)	實習期間
畢業後2年	提供正式職缺	-----	至該企業上班



- **111學年度**五專部招生學校計有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44所學校，包含**9**所國立、**35**所私立，總招生名額共超過**15,000**名。





# 112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招生學校一覽表

## 北區(19所)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敏實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宏國德霖科大	龍華科技大學
華夏科技大學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新生醫護專校	黎明技術學院
經國管理學院	南亞技術學院
康寧大學(待核)	

## 中區(5所)

臺中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 高苑科技大學

新增科組 電機工程科

### 嘉南藥理大學

新增科組  
職業安全衛生科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食品科技科  
醫藥化學科(食藥產業暨檢驗科技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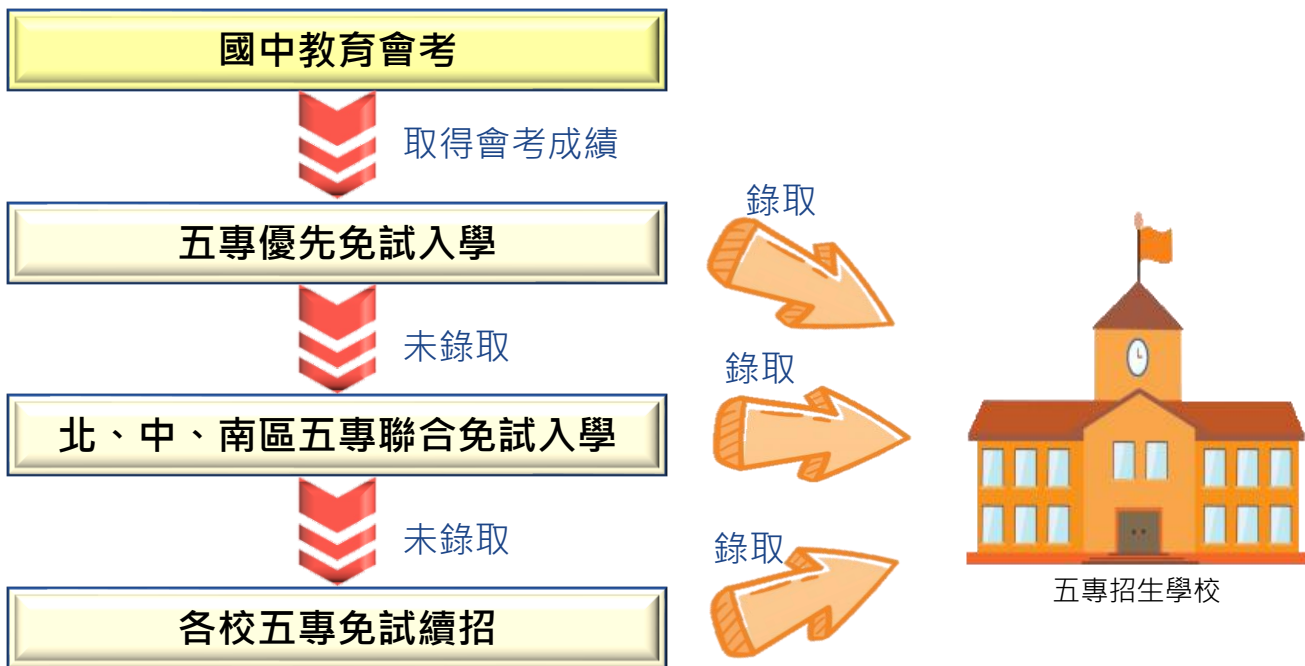
## 南區(20所)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校
臺南醫護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大同技術學院
東方設計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高苑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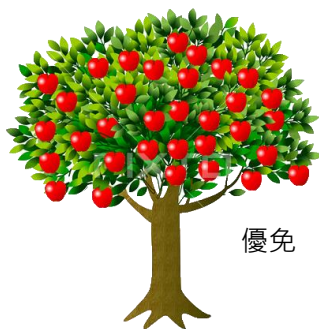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2學年度**招生簡章**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 112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五專主要入學管道流程圖



- 有意願就讀五專之免試生共有**3**次主要機會，其中又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名額最多、錄取理想科組機率最高，務必參加。



優免



聯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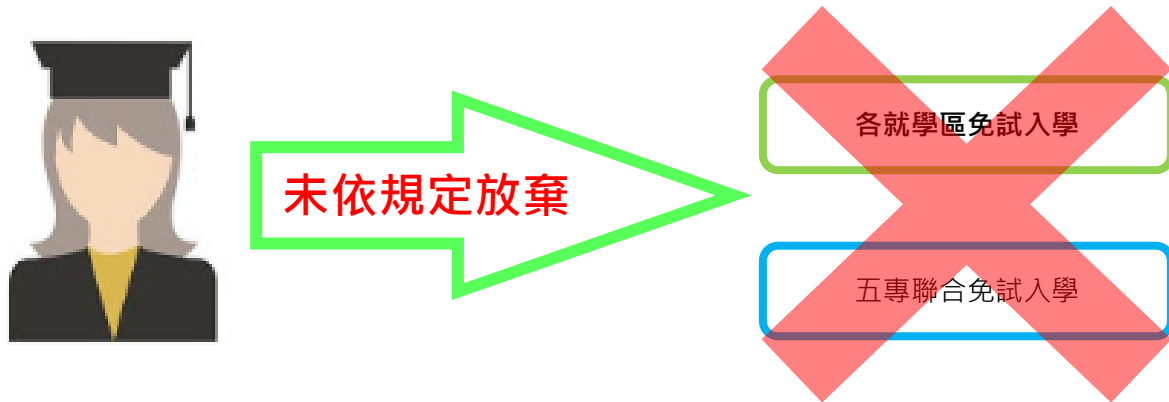


續招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聯合免試入學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同分比序項目順序**」、「**辦理方式**」及「**錄取方式**」等皆有所不同，請報名學生務必注意。



- 學生**可同時報名**高中高職及五專各不同入學管道，惟在不同管道皆有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已在高中高職或五專之入學管道錄取並已完成報到手續者，若**未於簡章規定之期限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不可報名**後續之其他入學管道。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應屆畢業生、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者都可報名。
  -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
  -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採「個別網路報名」。
- 全國不分區招生，共44所五專學校參加。
- 112學年度招生名額，提供超過13,000個(約85%↑)招生名額，讓有志學子更有機會能夠就讀五專理想科組，適性選擇邁入技職，為新的學習生涯跨出第一步。



- 採網路選填志願辦理分發，可不限地區、學校、科組，至多可選擇30個志願。



上網填志願



全國不分區  
統一電腦分發



報到

- 分發順位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進行排定，再按學生所選填登記之志願序進行統一電腦分發。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2年1月16日(一)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112年5月22日(一)~112年5月26日(五) 採「國中集體報名」或「網路個別報名」
網路選填志願	112年6月8日(四)上午10:00起 112年6月12日(一)下午5:00止
放榜	112年6月15日(四)上午 9:00起
錄取報到與放棄 錄取資格截止日	112年6月19日(一)下午 3:00止



未錄取

下一入學管道





### 採計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含服務學習及競賽)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含寫作測驗)

志願序

- 「國立五專招生學校」、「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皆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私立五專招生學校除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外**，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 積分上限	積分 上限	主項目	積分 上限
多元學習 表現	競賽	7分	15分	技藝優良	3分
	服務學習	15分		弱勢身分	3分
				均衡學習	21分
國中教育 會考	國文、數學 英語、自然 社會	各科 6.4分	32分	志願序 (1~30)	26分
	寫作測驗	1分	1分	總積分 【上限】	101分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服務學習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小老師	滿一學期得2分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每1小時得0.5分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適用111及112學年度)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15分。
2.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3. 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4. 小技巧：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30小時**亦可滿分。
5. 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5分
	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5分
	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	1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3分
中低收入戶	1.5分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1.5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5分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學習領域	七年級上學期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或藝術與人文)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新增)	達60分以上	7分
<b>積分上限</b>	<b>21分</b>	

註：依教育部110年8月10日臺教技(一)第1100092937A號令修正「五專多元入學方案」。



採計科目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A <sup>++</sup>	A <sup>+</sup>	A	B <sup>++</sup>	B <sup>+</sup>	B	C
國文							
數學							
英語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自然							
社會							

採計科目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寫作測驗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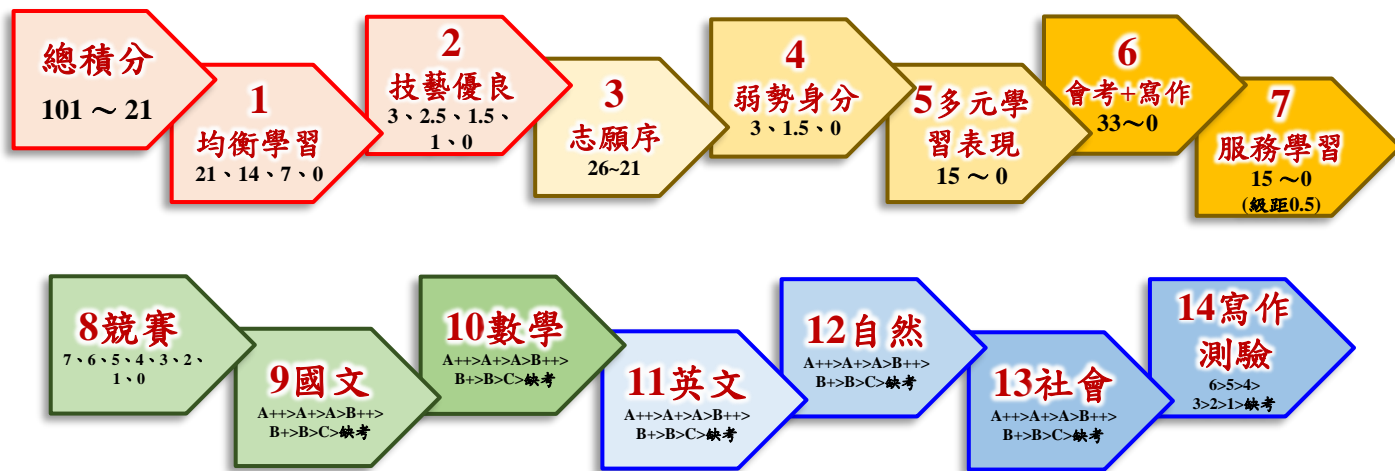


志願順序	志願序積分
第1志願到第5志願	26分
第6志願到第10志願	25分
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	24分
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	23分
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	22分
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	21分

註：每個志願依據所填寫之志願順位給予志願序積分。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同分比序順序示意圖



註：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相關科目之比序。



-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可同時報名，但二者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2年6月19日(星期一) 15：00止）。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則不可報名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日常生活評量、體適能、適性輔導」**未納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之超額比序項目中，亦無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北、中、南區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同等學力者皆可報名。
- 分北、中、南3區辦理招生，各區限報名1所五專學校(一區一校)。
- 錄取方式皆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
- 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的高低依序分發，總積分相同時，再依各校所訂之比序項目順位進行比序，排定分發順序。



## 北區

(含宜蘭、花蓮)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華夏科技大學	敏實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黎明技術學院	南亞技術學院
康寧大學		

## 中區

(含苗栗、雲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南區

(含臺東、澎湖)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南臺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美和科技大學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文藻外語大學	東方設計大學	大同技術學院
高苑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2年1月16日(星期一)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國中集體通訊報名、個別網路與通訊報名： 112年6月21日(星期三)起 112年6月30日(星期五)止 <b>現場報名：</b> 112年7月2日(星期日)起 112年7月3日(星期一)止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112年7月7日(星期五) (註：112年7月10日下午5時前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通知單，若未收到逕向各招生學校查詢)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112年7月12日(星期三)
<b>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b>	112年7月17日(星期一)12:00止



未獲通知參加  
現場登記分發

分發結果

未錄取

五專免試續招



-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辦理
- 各校訂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亦即依據各校招生名額乘上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sup>※</sup>，決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人數  
※最高為3倍率，例如一般生招生名額為20人，至多可聯絡60人前來撕榜。
- 被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於指定時間至所報名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由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及「同分比序積分項目順序」所排定之分發順位，依序分發選科錄取
- 分發作業至各科組招生名額額滿或已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 採計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含服務學習、競賽、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國中教育會考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各招生學校訂定各項目積分採計**權重**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依此計算各項目積分所得之超額比序總積分與分發順位。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範例

校名	XX 科技大學		學校代碼			連絡電話				
校址						傳真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科別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原住民	身障生	派外員子女	外加名額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6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	0	0	0	0	0	0	0	0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	多元學習表現	1.5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1	多元學習表現	12	自然			
	技藝優良	1.0		2	均衡學習	13	英語			
	弱勢身分	1.0		3	適性輔導	14	國文			
	均衡學習	1.0		4	技藝優良	15	社會			
	適性輔導	1.5		5	弱勢身分	16	數學(3等級4標示)			
	國中教育會考	1.3		6	國中教育會考	17	自然(3等級4標示)			
				7	競賽	18	英語(3等級4標示)			
				8	服務學習	19	國文(3等級4標示)			
				9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0	社會(3等級4標示)			
				10	體適能	21	寫作測驗			
				11	數學					
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招生名額3.0倍。 ※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校學雜費收費依教育部核定標準辦理。</li> <li>男女兼收，修業年限五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li> <li>一年級新生提供住宿，除日間英語課程外，夜間再加強英語聽、說、讀、寫之訓練。</li> <li>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li> <li>本表所列招生名額，以111年6月24日(星期五) 12:00公告之實際招生名額為準。</li> </ol>									

學校自訂順序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積分上限	積分上限	主項目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分	16分	技藝優良	3分
	服務學習	7分		弱勢身分	2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4分		均衡學習	6分
				適性輔導	3分
	體適能	6分		國中教育會考	15分
			其他	5分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 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服務學習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滿一學期得1分
小老師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滿4小時得1分 (僅111及112學年度適用)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
2.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
3. 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4. 小技巧：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28小時**亦可滿分。
5. 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積分採計方式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 <b>大功</b> (含以上)	4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 <b>小功</b> (含以上)	3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 <b>嘉獎</b> (含以上)	2分
獎懲相抵後 <b>無任何懲處紀錄</b>	1分



體適能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柔軟度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瞬發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心肺耐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註：

1. 檢測門檻之標準，依教育部體育署之規定為中等（即PR值25%）以上（含金牌、銀牌、銅牌）
2.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3. 體適能成績採計應擇一次檢測成績**完整使用**。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分
	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2分
中低收入戶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學習領域	七年級上學期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2分
藝術 (或藝術與人文)	達60分以上	2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2分
科技(新增)	達60分以上	2分
<b>積分上限</b>	<b>6分</b>	

註：依教育部110年8月10日臺教技(一)第1100092937A號令修正「五專多元入學方案」。



適性輔導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	3者皆勾選五專	3分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任2者勾選五專	2分
勾選結果	任1者勾選五專	1分

註：若報名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則本項積分以3分計。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精熟(A)			3分		
基礎(B)			2分		
待加強(C)			1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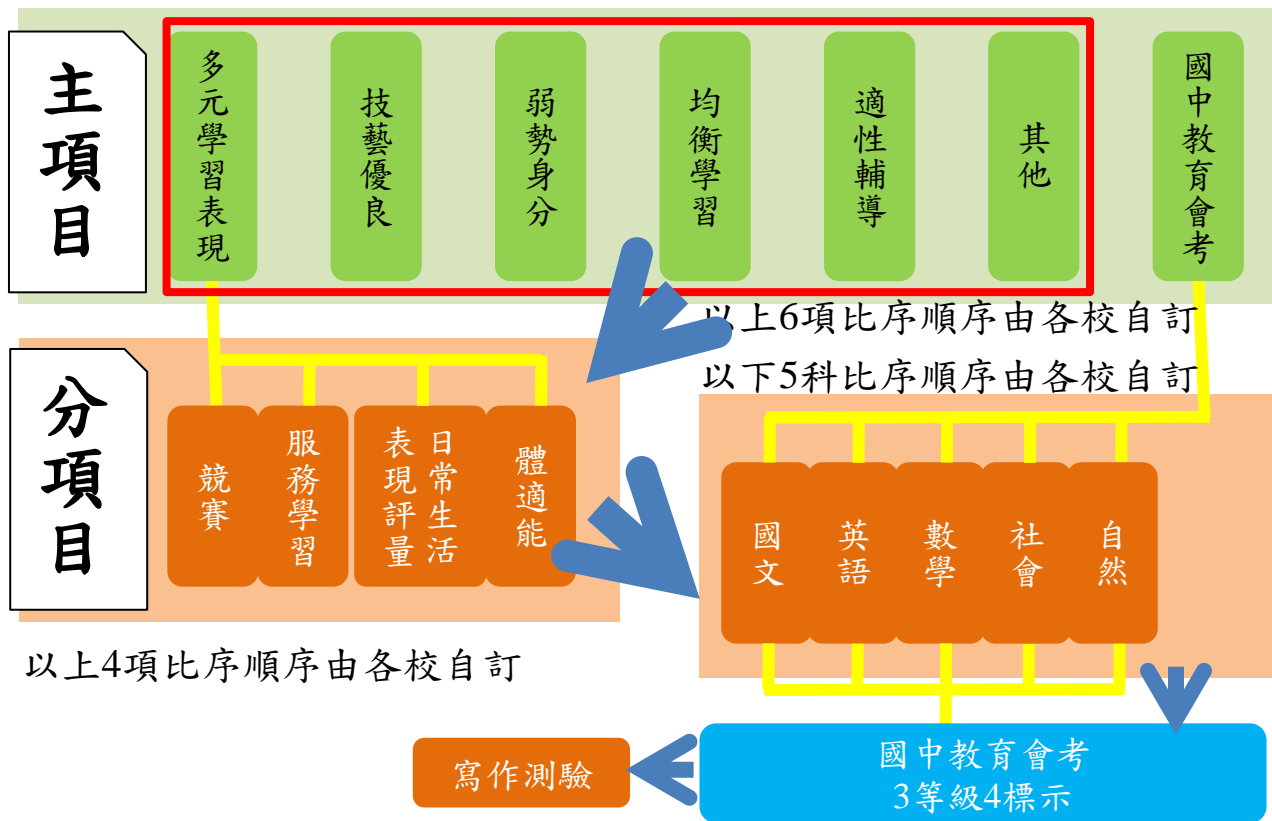
- 由各五專招生學校自行訂定，亦可不訂。
-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5分。
- 採計自國中就學「後」至111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證明文件為主。

※以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為例

其他項目	※ 積分採計方式	
全民英檢	中級複試(含以上)及格	5分
	中級初試及格	4分
	初級複試及格	3分
	初級初試及格	2分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序示意圖



-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可同時報名，但二者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雖可同時報名多區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但各區招生學校現場登記分發日期皆訂於同一天辦理且須**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故同時被多區通知到現場時，**僅能擇一所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請務必注意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寄送時間，若於**112年7月10日(一)17:00前**尚未收到通知單，逕向各招生學校洽詢，並請於**112年7月12日(三)**準時前往參加現場分發。



#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期間，影響學生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為兼顧學生升學權益，「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積分採計原則，調整如下：

## ★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原本規定：服務時數每1小時得0.25分(積分上限15分，計60小時)

111學年調整：服務時數每1小時得0.5分(積分上限15分，計30小時)

僅適用參加111及112學年度升學，服務學習積分採計。

## ★分區聯合五專(北、中、南三區)

原本規定：服務時數每8小時得1分(積分上限7分，計56小時)。

111學年調整：服務時數每4小時得1分(積分上限7分，計28小時)。

僅適用參加111及112學年度升學，服務學習積分採計。



**Q：優免和聯免的積分比序項目那麼像，到底有什麼分別？**



# A：五專優先與聯合免試入學之比較(1/3)

項目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資格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資格者皆可報名	同左
招生名額	簡章名額	各區簡章及 <b>111年6月22日</b> 網路公告實際名額
辦理時間	5月下旬至6月中旬	6月下旬至7月中旬
同時間進行之其他入學管道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優先免試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直升入學、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免試入學、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報名方式	國中集體報名、個別網路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 個別網路、 <b>通訊</b> 及 <b>現場</b> 報名
積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 <b>優先免試入學</b>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 <b>聯合免試入學</b>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積分採計權重	各積分採計項目皆以原始積分加總， <b>無加權權重</b>	各招生學校可加權採計部分主項目至多3項， <b>加權權重以1.5倍為上限</b>
會考成績	<b>國立學校、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b> 必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b>但無會考成績亦可報名</b> ；其餘由各校訂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各招生學校 <b>皆有</b> 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由招生委員會 <b>統一訂定</b>	各校自訂
志願選擇	不限學校、地區、科組，至多 <b>30個</b> 志願	各區限擇 <b>1所</b> 五專學校（ <b>一區一校</b> ）
錄取方式	採 <b>網路選填志願</b> ，由招生委員會進行志願序 <b>統一電腦分發</b> ，並公告錄取榜單	採 <b>現場登記分發報到</b> 方式辦理



# A：五專優先與聯合免試入學之比較(2/3)

超額比序項目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採計說明	積分 上限	採計說明	積分 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競性賽及全國性競賽，以及縣市政府主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競性賽及全國性競賽，以及地方政府機關主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服務學習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15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1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4小時得1分。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不採計	--	採計獎懲紀錄。	4
	體適能	不採計	--	採計體適能檢測成績。	6
技藝優良		依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分成4級得1、1.5、2.5、3分。	3	依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分成3級得1、2、3分。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得3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1.5分。	3	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子女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其中一種身分者皆得2分。	2
均衡學習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7分。(簡報第28頁)	21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2分。(簡報第47頁)	6



# A：五專優先與聯合免試入學之比較(3/3)

超額比序項目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適性輔導		不採計	--	採計《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導師、輔導教師勾選之意見	3
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每科目依照3等級4標示 (A <sup>++</sup> 、A <sup>+</sup> 、A、B <sup>++</sup> 、B <sup>+</sup> 、B、C) 成績各得6.4~1分	32	每科目依照3等級(精熟、基礎、待加強)成績各得3~1分。	15
	寫作測驗	依據寫作測驗級分數成績得最高1分，並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之最後順位	1	僅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不納入積分採計項目	--
志願序		依照志願順序得21~26分	26	不採計	--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不採計	--	由招生學校自行訂定採計項目及積分採計方式	5
總積分合計上限		101分		50分 (未含加權)	





# 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 經**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後，仍有招生名額之五專招生學校得經教育部核准辦理續招，分發作業由五專續招學校自行訂定之招生規定辦理。
- 各校辦理五專免試續招時間，**與高級中等學校相同時間**開始辦理，有意報名者可至**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 (<http://www.techadmi.edu.tw>) 查詢招生學校科組名額等資訊。



- 七年一貫制為特殊的藝術類科教育學制，學生修業期間前5年視同五專生，五年級在校生成績及格者，應參加公開升級甄試；通過甄試者得直升並繼續後2年大學部(二技)學業。
- 未參加或未通過升級甄試者，由學校視其修業情形，發給修業證明或五專副學士學位證書
- 學生完成七年一貫制學業，成績及格者，授予藝術學學士學位。



## 其他五專招生管道-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辦理日程
台南應用 科技大學	美術系	100	報名：112年2月7日(二)起至 112年3月8日(三)止
	音樂系	55	考試：112年3月25日(六) 放榜：112年3月30日(四)
	舞蹈系	45	正取生報到：112年4月17日(一)前
東方設計 大學	美術工藝系 (美術專長)	7	報名：112年2月20日(一)起 書審資料繳交：112年5月5日(五)前 放榜：112年5月17日(三) 報到：112年6月14日(三)前





## 其他五專招生管道-其他特殊專班招生(1/2)

招生學校	慈濟科技大學
	五專護理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50名
簡章公告	112年2月底前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科目	國文、英語、數學
說明	專班學生將獲得公費就學獎助 畢業後派任至慈濟各醫療院所 <b>服務五年</b>

招生學校	慈濟科技大學 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 五專護理科花東專班獎助生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簡章公告	預定於5月中旬公告
限制條件	限設籍在臺東或花蓮地區

說明

在校期間由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提供學雜費獎助金，畢業後在該醫院服務。



## 其他五專招生管道-其他特殊專班招生(2/2)

招生學校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東部地區】 五專護理科獎助生甄選入學招生
招生名額	48名
簡章公告	預定於5月中旬公告
限制條件	限設籍在臺東或花蓮地區
成績計算方式	比照該校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採計方式辦理
說明	在校期間由台東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基督教醫院及花蓮門諾醫院提供學雜費獎助金，畢業後在以上醫院服務，其服務年限 <b>依獎助金支領年限</b> 而定。

招生學校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五專老人服務事業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30名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112年3月25日(六)前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日期	112年4月15日(六)
考試科目	書審(50%)：在校成績、自傳、其他(證照、競賽、英檢) 筆試(50%)：公民
放榜日期	112年4月26日(三)

招生學校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10名
報名時間	112年2月底前
限制條件	限澎湖縣公私立國民中學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成績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60分)、自傳(30分)、弱勢學生身分(10分)
說明	五專畢業後需留在澎湖縣醫療機構服務者，服務年限4年(依教育部核准後實施)。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承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北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



【中區】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https://exam.jente.edu.tw>

【南區】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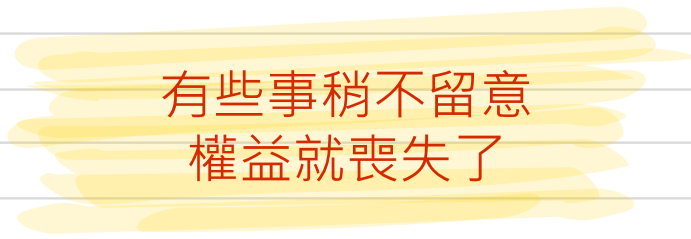

<https://s5.nkuht.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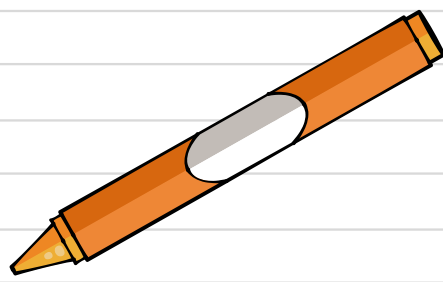


05

# 注意事項 說明



有些事稍不留意  
權益就喪失了



# 變更就學區申請

## 條 件

- 搬家遷徙
- 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
- 就讀區內未設置之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 特殊理由。

申請原因	應繳證明文件
<p>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中職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p>	<p>無，<u>但申請獲核准後，應以所填寫之科別或群別作為第一志願序</u></p>
<p>學生因搬家遷徙者</p>	<p>戶口名簿影本、或房屋所有權證明、或租屋證明、或足以證明其搬家遷徙至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之居住相關文件。</p>
<p>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高中職者</p>	<p>戶口名簿影本</p>
<p>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p> <p>一、父母工作地遷徙</p> <p>二、依親(包括父母離異改依其中另一方、改依二親等之直系親屬、或其他旁系之親屬等)</p> <p>三、家庭特殊境遇</p> <p>四、其他特殊因素</p>	<p>1.父親或母親之在職證明，並足以證明其工作地點為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第一款)。</p> <p>2.戶口名簿影本、監護人同意書(第二款)。</p> <p>3.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第三款、第四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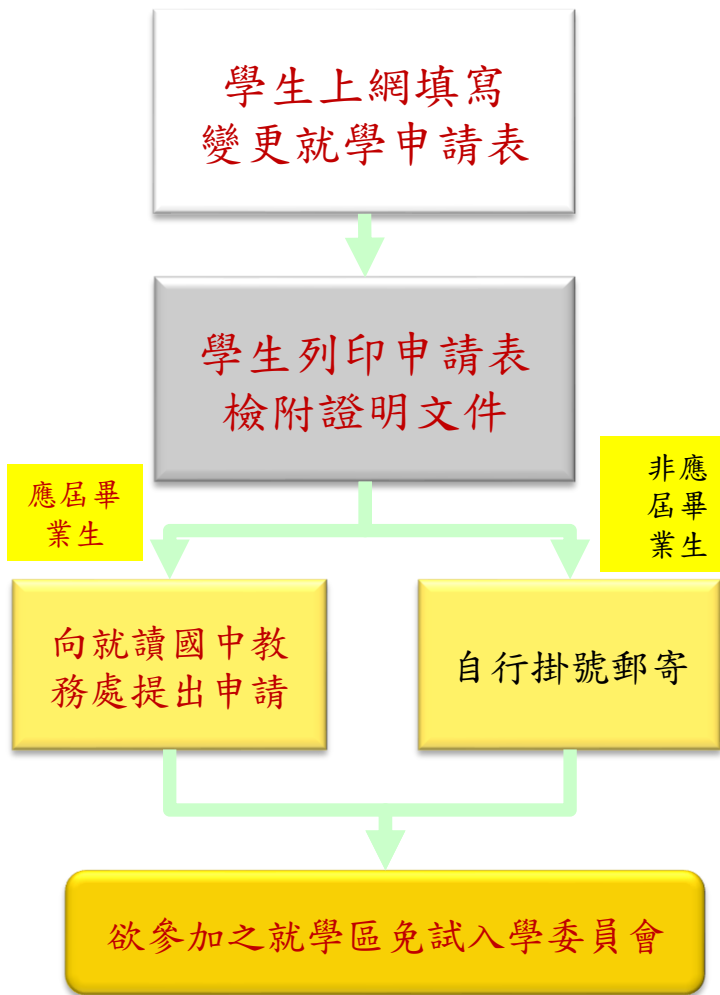
# 變更就學區申請

## 申請日期

● 111年4月28日至5月5日止

## 申請方式

- 應屆畢業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由就讀國中學校集體辦理。
- 非應屆畢業生、具同等學力資格者、就讀海外設立之臺灣學校及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者：由學生個別辦理。



# 特殊身分學生名額處理





# 特殊身分學生名額處理

部別 上課時段	科別	科別 代碼	性別	招生 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 礙生		原住 民生	
					各科 名額	總計 名額	各科 名額	總計 名額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33	1	10	(1)	10
	汽車科	303	不限	32	0		(1)	
	板金科 (產特)	304	不限	35	1		(1)	
	資訊科	305	不限	32	1		(1)	
	電子科	306	不限	32	1		(1)	
	控制科	307	不限	32	0		(1)	
	電機科	308	不限	31	0		(1)	
	冷凍空調科	309	不限	35	1		(1)	
	建築科	311	不限	35	1		(1)	
	化工科	315	不限	32	1		(1)	
	製圖科	363	不限	33	1		(1)	
	土木科 (產特)	365	不限	34	0		(1)	
圖文傳播科	373	不限	71	2	(2)			

# 入學方式—特種身份

	入學管道與優待方式
身心障礙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入學管道：適性輔導安置、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li><li>2.名額：各校一般生招生名額外加2%為限。</li><li>3.加分：參加特色招生，<b>成績總分加25%</b>。</li></ol>
原住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入學管道：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li><li>2.名額：各校一般生招生名額外加2%為限。</li><li>3.加分：參加免試入學管道，<b>成績總分加10%或35%(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b>，以外加名額方式分發。</li></ol>



# 高中新課綱 學習歷程檔案

知己知彼百戰百勝

# 新課綱課程變革(108學年度正式實施)

108年實施新課綱的改變

普高

課程怎麼改

1. 調降必修學分，調高選修學分
2. 增加選修課程類型
3. 增加校訂必修
4. 新增彈性學習時間

技高

課程怎麼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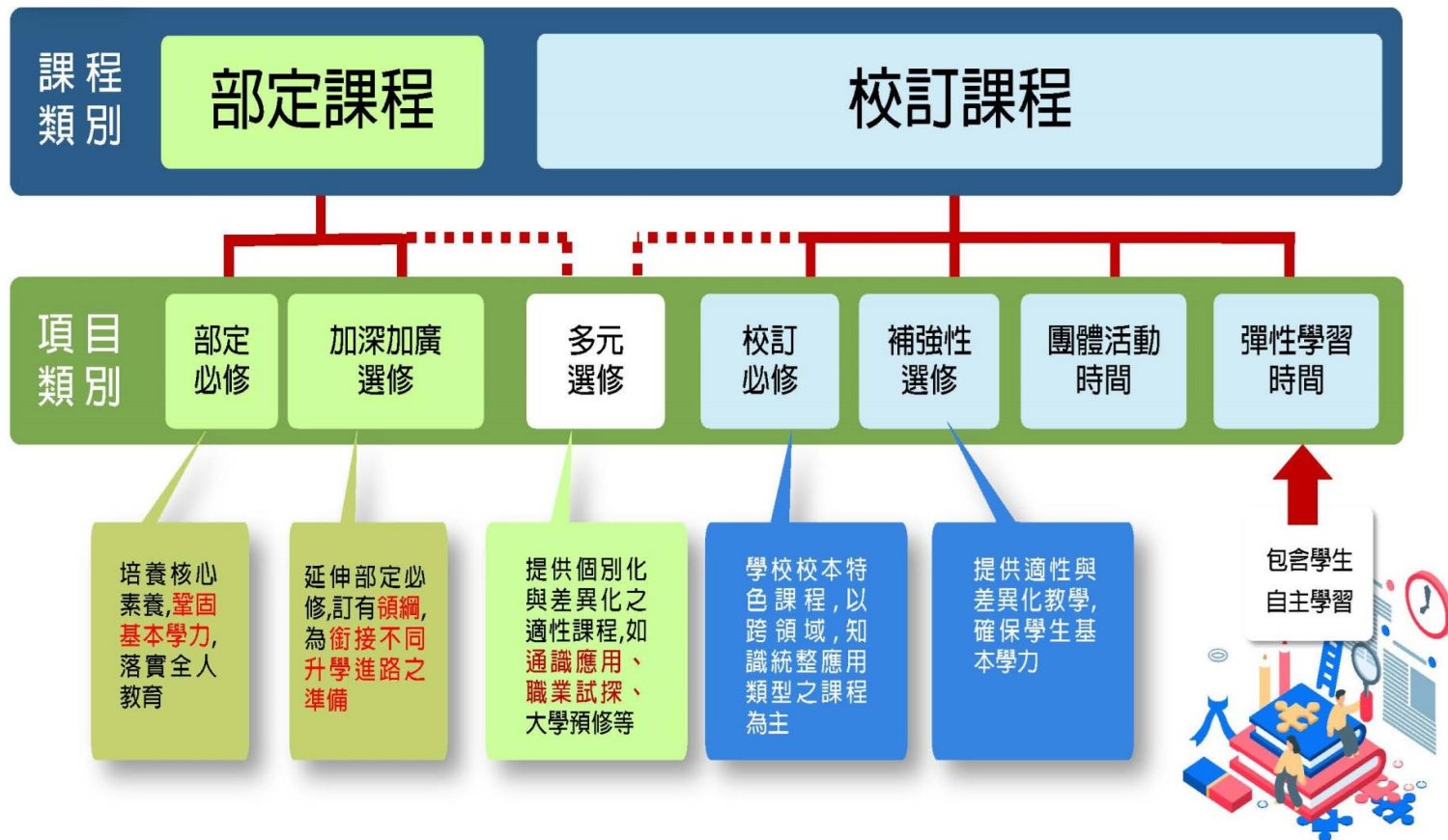
1. 調高實習科目學分數
2. 開設多元選修課程
3. 新增「技能領域」實習科目
4. 增加彈性學習時間

綜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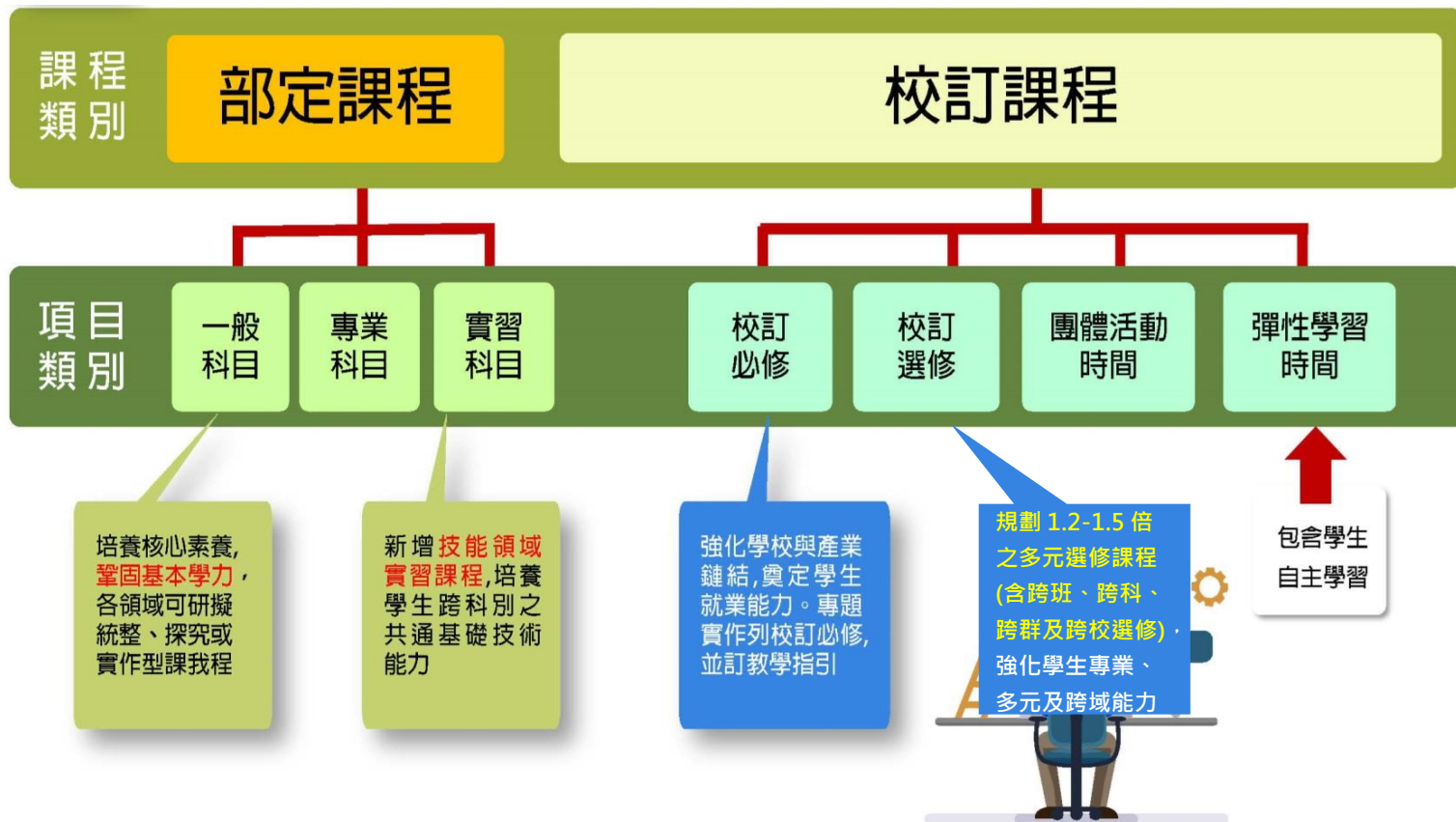
課程怎麼改

1. 調降必修學分，調高選修學分
2. 增加選修課程類型
3. 校訂必修4 - 12學分
4. 新增彈性學習時間

# 普通型高中課程架構



# 技術型高中課程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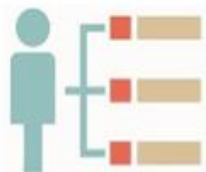
#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有什麼作用？



回應新課綱  
課程特色



呈現考試難以  
評量的學習成果



展現個人特色  
和適性學習軌跡



協助學生生涯  
探索及定向參考

## 一步一腳印，累積學習歷程紀錄

1

### 回應新課綱課程特色

學生修習各類課程所產生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是學生學習表現真實展現，也是學校課程實施成果的最好證明。

2

### 呈現考試難以評量的學習成果

尊重個別差異，重視考試成績以外的學習歷程，呈現學生多元表現。

3

### 展現個人特色和適性學習軌跡

鼓勵學生定期紀錄並整理自己的學習表現，重質不重量，展現個人學習表現的特色亮點與學習軌跡。

4

### 協助學生生涯探索及定向參考

學生透過整理學習歷程檔案的過程中，可以及早思索自我興趣性向，逐步釐清生涯定向。

#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蒐集那些資料?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  
(含幹部紀錄)



學校負責登錄

修課紀錄



修習科目學分數和學業  
成績、課程諮詢紀錄



學校負責登錄

課程學習成果



修習科目(具學分數)  
作業作品或書面報告



學生自己上傳

多元表現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  
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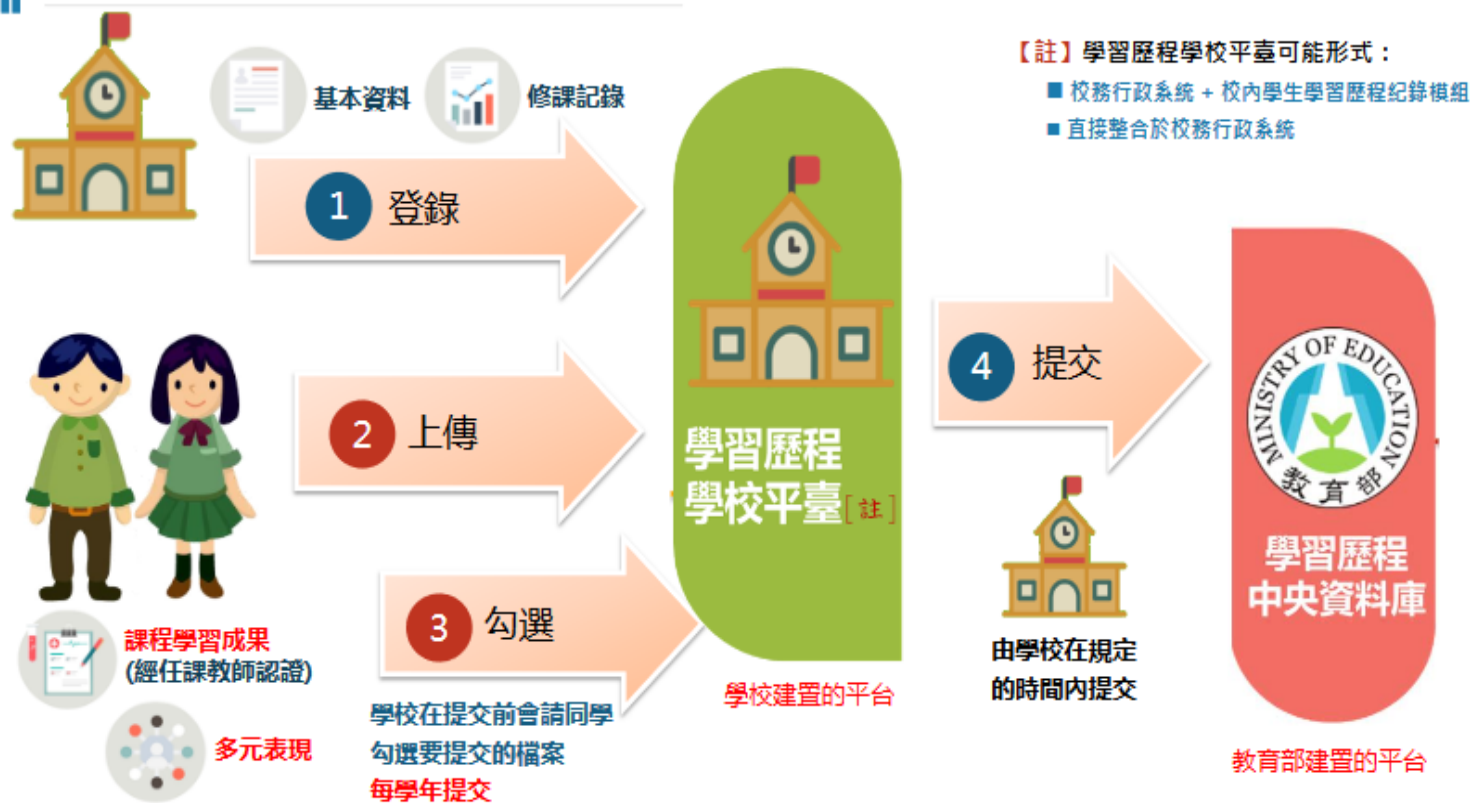
學生自己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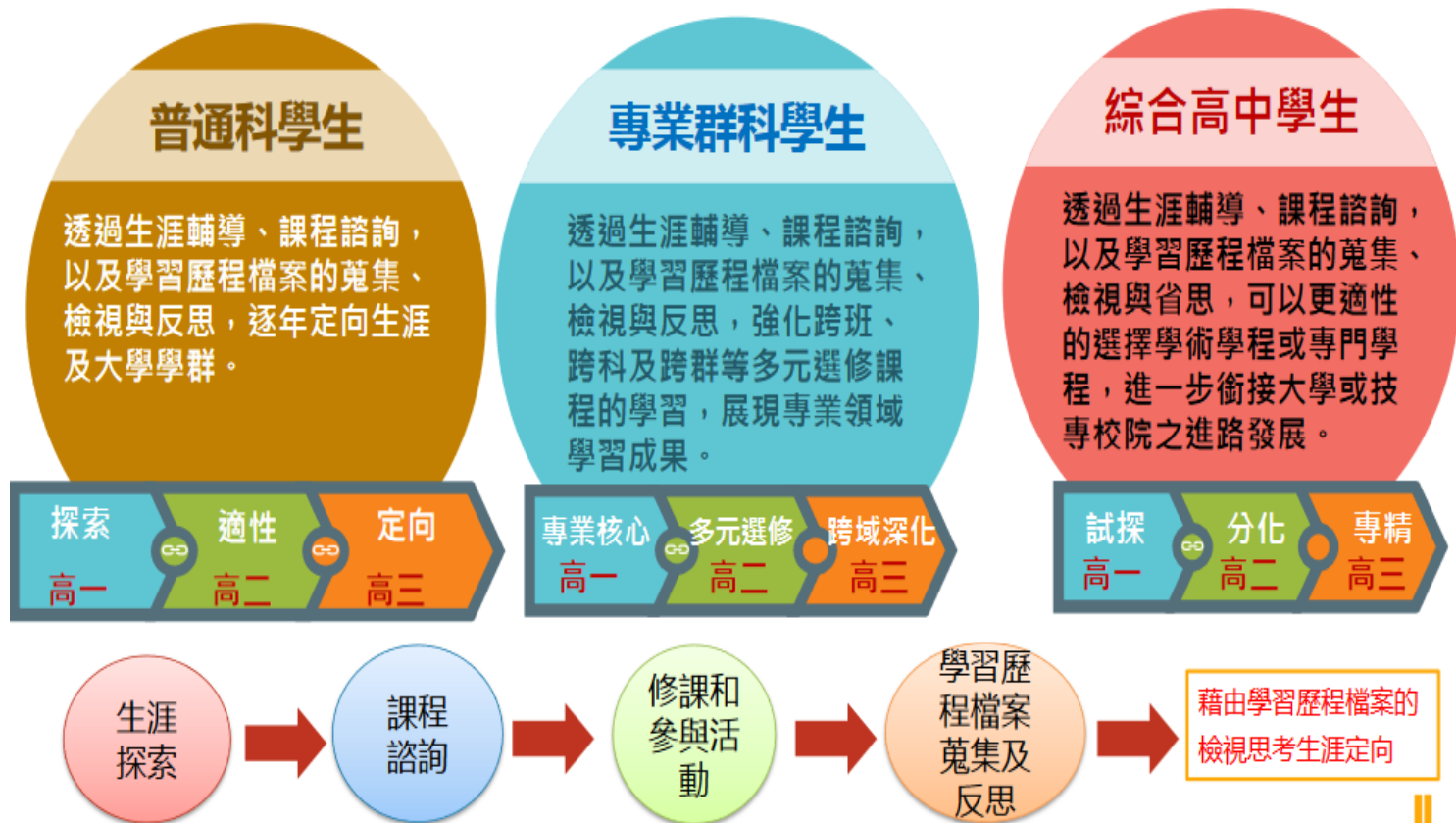
#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蒐集項目詳細內容

學習歷程學校平臺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項目	內容	項目	內容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 (含校級、班級及社團幹部紀錄)	基本資料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學校每學期提交
修課紀錄	學校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之課程計畫所開設、有採計學分之科目/課程學業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	修課紀錄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不包括課程諮詢紀錄 ●學校每學期提交
課程學習成果	(需任課教師認證) 前款科目/課程產出之作業、作品及其他學習成果 ●每學期學生上傳時間及件數由學校自訂	課程學習成果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學生自一學年上傳至學校平臺之課程學習成果，勾選至多6件，由學校每學年提交
多元表現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學生上傳時間及件數由學校自訂	多元表現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學生自一學年上傳至學校平臺之多元表現，勾選至多10件，由學校每學年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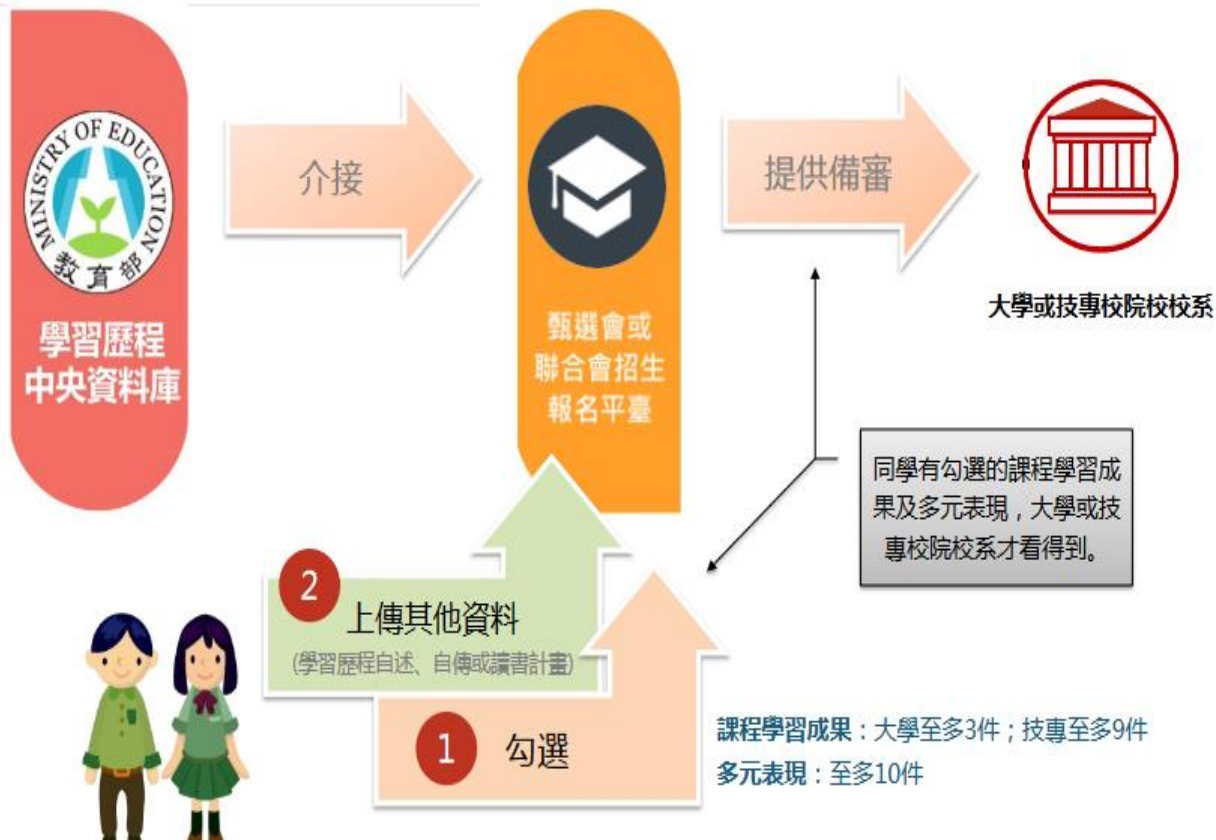
#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是怎樣被蒐集保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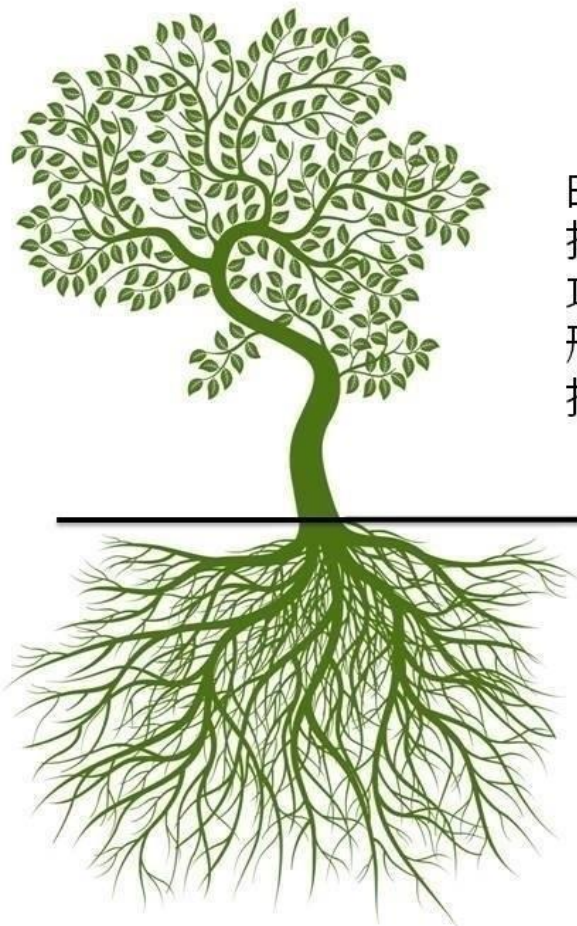


# 學習歷程檔案可以怎樣幫助學生生涯定向？



# 大專校院端如何取得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為升學備審資料?





## 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

由學校安排，  
提供跨領域、多元、生活化、課程  
功能：  
形塑學校願景、  
提供學生適性發展機會

## 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

由國家統一規定  
不同學習階段間注重縱向連貫  
不同領域(科目)間注重橫向統整  
功能:深植基本學力



高中課程計畫



全部

新聞

圖片

影片

地圖

更多

設定

工具

約有 6,890,000 項結果 (搜尋時間：0.51 秒)

tchcvs.course.tc.edu.tw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

2019/01/31, 「108 學年度普通型高中課程綱要學校課程計畫」期程修訂, 普通型 ... 2018/11/23, 公告：108新課程計畫平臺之「技術型高中」及「進修部」填報系統，因電力 ... 代碼查詢區 · 資源分享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人力媒合 ... 意見蒐集區  
您曾多次瀏覽這個網頁。上次瀏覽日期：2019/11/30

course.tchcvs.tw

課程填報 -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

欲查詢108學年度高中課程規劃，請至「課程查詢->學生/家長」項目下查詢 ... 課程計畫平臺發文  
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若貴校未辦理該類型者不予理會。帳號; 密碼 ...  
您曾多次瀏覽這個網頁。上次瀏覽日期：2020/1/14

course.tchcvs.tw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課程計畫平臺

您是第7120266位訪客

課程查詢

填報公告

課程填報

資源分享

代碼查詢區

相關連結

→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家教育研究院



🔍 課程查詢

分眾查詢: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課程計畫平臺

課程查詢

填報公告

課程填報

資源分享

相關連結

→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家教育研究院

→課程資訊網(99)



代碼查詢區  
(含測試資料)

## 課程查詢

查詢首頁 >> 學生/家長

基隆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新竹市

新竹縣

苗栗縣

臺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市

嘉義縣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臺東縣

花蓮縣

宜蘭縣

澎湖縣

金門縣

連江縣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課程計畫平臺

課程查詢

填報公告

課程填報

資源分享

相關連結

→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家教育研究院

→課程資訊網(99)

**HOT!** 代碼查詢區  
(含測試資料)

查詢首頁 >> 學生/家長 >> 臺中市

序號	學校名稱	普通型	技術型	綜合型	進修部	實用技能學程
1	國立中興大學附中	✓	✗	✗	✗	✗
2	國立中科實驗高中	✓	✗	✗	✗	✗
3	私立常春藤高中	✓	✓	✗	✗	✗
4	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	✗	✓	✗	✓	✓
5	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	✓	✓	✗	✗	✓
6	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	✓	✓	✗	✗	✓
7	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	✓	✓	✗	✓	✓
8	私立明道高中	✓	✓	✗	✗	✗
9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	✓	✗	✓	✓
10	私立華盛頓高中	✓	✗	✗	✗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課程計畫平臺

課程查詢

填報公告

課程填報

資源分享

相關連結

→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家教育研究院

→課程資訊網(99)

代碼查詢區

意見蒐集區

## 課程查詢

查詢首頁 >> 學生/家長 >> 臺中市 >> 國立中興大學附中

學校願景

學生圖像

課程地圖及備查課程計畫

學校網站

開放範圍：

課程計畫書：普通型高中。

課程地圖：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

普通型高中

普通型課程計畫書

普通型高中

各班別

# 升學三大葵花寶典!!

112學年度

## 中投區十二年國教 適性入學一本通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臺中市政府教育處  
Taichung City Education Bureau

### 112年國中畢業生

## 適性入學 宣導手冊



- 部長的話 適性入學，培育終身學習者
- 署長的話 適性展才、熱情與堅持，讓生命變得更有溫度
- 國中教育會考介紹 學力檢定，提升學習品質
-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介紹 多元開展，適性選擇
- 五專免試入學 全備一區，適性多元發展
- 特色招生介紹 甄選及考試分發，開風多元智能
- 高級中等學校四大類型及五專介紹 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各有所長，適性選擇所愛

教育部112年0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D 號函備查  
教育部112年0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D 號函核定  
教育部112年01月1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03455A 號函核定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年01月07日中市教高字第1120001624號函核定  
南投縣政府112年01月10日府教學字第1120013497號函核定  
苗栗縣政府112年01月13日府教務字第11200029982號函核定  
彰化縣政府112年01月16日府教務字第1120017671號函核定



### 112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校 址：(413010)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1222 號  
聯絡電話：(04)23303118#203、205  
傳 真：(04)23336643  
網 址：<https://ct.entry.edu.tw>

112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編印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 12年國教-學費補助

		高中(每學期)		高職(每學期)	
家戶年所得		公立	私立	公立	私立
12年國教 入學後	148萬以上	不補助	定額補助 (5684)	免學費(要雜費)	
				補助5400	補助24423
	148萬以下	免學費(要雜費)		免學費(要雜費)	
		補助6240	補助23484	補助5400	補助24423

\*同一學期已享有政府其他就學補助及學費減免優待，或已享有政府各項就學補助及學費減免優待而重讀、轉學或復學者，不包括在內。

\*就讀公/私立高職或是就讀公/私立高中且家戶總所得在門檻以下皆為免學費



升學資訊，請掃QRcode!!



感謝各位的聆聽，預祝各位同學與家長心想事成!!